

清流

14

文學亮麗人生



113.11.1

掬一把鄉思

• 佩韋

古老的水閘
朝著古老的河望向遠方
熟稔的跫音
呈現重疊的影子
載滿童年的夢

儘管新的環境多麼誘人
我不會遺忘
那已生了銹的回憶
聽細細雨聲飄落的
嘆息
風冷冷，雨冷冷
踽踽獨行的路更
冷冷

路是自己抉擇的
看不見大紅花
已經十分後悔了

還到那兒去聽
榴槤樹下隔夜的鼾聲？
只好用深湛的凝想
把一束別離
用鄉音譜成童謠
一路唱著回去。



稿于29-9-92

認識馬英文學



• 鄭可達

這一期，我們為您設計了一個“馬英文學特輯”。

大馬是一個多元種族的國家，以國語創作的文學作品，華文報刊或雜誌都不時有專文介紹或翻譯，但本地的英文文學作品，我們的華文印刷媒介，幾乎沒人提過。

其實，馬英文學，一如馬華文學，同樣是坐“冷板凳”，被拒於國家文學門外的。基于這一點，我們就應該互相支援，互相認識。

如果與馬華文學比較，馬英文學可說是幸運兒，因為它能滲透（access）國內的每一個種族的讀者群。認真的說，它是最具代表性的馬來西亞文學方式。

我們忽略了它太久了！

現在開始認識它也許不會太晚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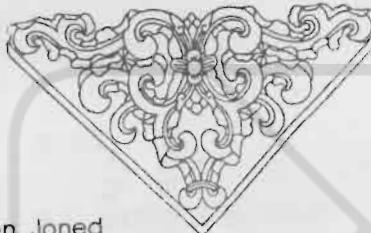
· 目錄

封面	樂消遙	○ 謝忝宋	
封底	謝忝宋畫家簡歷與其作品		
封二	掬一把鄉思(詩)	○ 佩 韋	
編輯手札	認識 馬英文學	○ 劍可達	1
評介	“好色的”文學上的老大哥	○ Salleh Ben Joned 心遠譯	4
	文藝批評吾亦談	○ 丘克難	8
	新甘光之行	○ 一 介	9
散文	當老朋友見面時	○ Sri Delima 心遠譯	11
	芋泥月餅	○ 水 菱	13
	(一)種玉米	○ 鄧長權	14
	(二)旱季中的一場雨		
	生命	○ 依 詩	16
	黃花	○ 吳枚芝	18
	另一種愛戀	○ 琦 賢	20
	校門內外—寫給曾同行的朋友	○ 童 嘉	21
	生活隨筆	○ 靜 翱	24

小說	異國情懷	○臻 杰	27
	美兒	○東 瑞	37
	削價貨	○唐君復	40
	五角錢紅豆湯	○謝振貴	42
	華麗的遊戲	○ Lee Kok Liang 浮名譯	44
詩	沙巴傳奇——橡樹	○冰 谷	55
	預言（外一首）愛情詩話	○孟 沙	56
	致一株灌木	○ Ee Tiang Hong 浮名譯	58
	馬六甲荷蘭街	○ Ee Tiang Hong 浮名譯	59
	龍運漁夫	○ Muhammad Haji Salleh 鄭可達譯	60
	我走入夜色中	○ Muhammad Haji Salleh 浮名譯	61
	越過半島	○ Shirley Lim 鄭可達譯	62
	B座公寓	○ Shirley Lim 心遠譯	63
	下午	○ Wong Phui Nam 浮名譯	64
	相思樹	○葉 明	65
	(一)枕頭 (二)鬧鐘	○年 紅	66
	(三)小猫咪		

Patriarch as literary "lecher"

“好色的”文學上的老大哥



- Salleh Ben Joned
- 心遠譯

翻阅最近数期的文学月刊 (*Dewan Sastera*)，我忽然被现代马来小说鼻祖拿督沙农阿末的一篇题目叫人心猿意马的文章吸引住。

文章的题目是“性爱与艺术家的创作过程” (*Seks dan Proses Kreatif Para Seniman*)，作者以一种装模作样的态度探究作爱与创作的共同点。

当一个不遗余力推广“回教文学”(惟有他晓得这个令人肃然起敬的名词定义是什么)的国家文学奖得主写了这么一篇题目叫人心猿意马的文章，谁能不先睹为快。

坦白说，我有点不解，为什么他突然会写这么一类的主题。虽然沙农的小说也曾处理过性爱的题材，但就我所知，他的非小说作品，从来没沾过性这课题。最近数年，当他不写小说时，只有一个课题能令他动笔。那课题就是宗教，特别是宗教与文学的关系。

这大家长身份的小说家，忽而成了“宗教长老” (*Mulla*)，叫人联想起杰克医生与海德先生 (译按：即双重人格)。当杰克的性格冒现时，他喜爱在文章以及研讨会上以教士的口气说教，通过宗教来突显他的公众形象；但海德的性格使他逃不脱色欲的引诱，不小心露出深藏内心令人意想不到的迷恋与妄想。

发表於文学月刊的那篇东西似模似样，但却毫无看头。首先，作者所

作的比拟有许多局限，再者，沙农不是第一个被这课题挑起兴趣的作家，他也面对许多知识上的障碍而无法超越他的课题的局限。

沙农那种旋绕式的散文体，几乎是对他在小说中为了创造多样化词语而作的曲折的尝试的一种嘲弄，而这种文体，更由於隐喻和陈词胡乱混用变得更为恶劣。我们的大家长述说的仅是显而易见的事，我可以想像他如何一面爱抚他那架文字处理机，一面探索纸上与床上的创作过程的共同点，结果一无所获。文学月刊那篇东西，不过是不会开花结果的射精过程。

如果我们的大家长有意学习拥有真实的想像力的作家处理同一类的主题的手法，我要向他推荐，澳洲诗坛的大家长合普（A. D. Hope）的一首美丽的诗。

这首诗题目是“双人镜”，以伪经（Apocrypha），的苏珊娜与好色的长老的故事探究与省思创作力与性的联系以及想像力与自然世界的关系。它提出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恋人间的交往，可以如想像力与真实世界的交往，在精神上的收获是富足的。

不过，这一类的探究，当作者具有自由的想像力时，才能实现，对人性的奥妙拥有信心，自由的探究这个主题，甚至达到世俗的召唤与圣洁的招引相互加强的地步，最终始能肯定神秘的创作力。

作爱与作小说同属交合的行为，两者皆是通过某些创造力的挣扎而开花结果，两者皆牵涉到作风与技巧的问题。

两者在创造新作风，新方式，新变化方面，都有局限，作小说比作爱更是如此。

對於这两回事，我们的大家长承认实验是有必要的，不过他强调这些实验必须是正统的，也就是合教规的。

我们的大家长要对写作订立一些限制，那是毫不叫人感到惊奇的，而且，了解他的为人，他订立的限制，是要加诸於形式和内容两方面的；对他来说，有一些写作手法与题材是违反教规的。

作爱与作小说一样，必须遵守宗教条规与法令。因此，如果宗教禁止婚前性行为与婚外情，文学上相同的东西（无论它们是什么）也概被禁。

在马来小说方面，我们的大家长是被公认的“实验者”。他早期的小说，其实多数是模仿或修订西方小说的技巧和形式的，意识流就是其中之

一。他最好的小说，都很聪明的运用了这些技巧。

最近，他出版了一本新小说。书名？Patriarch(为什么不用Pat-riak?)。他有没有“实验”的企图？他的确是有这个企图的，我想，不过，这本小说的所谓“实验”是枯燥的，而对我来说，凡是枯燥的都是不合教规的，或者理应如此。

他的行文风格只能被称为口头的自渎；无休无止的浪费笔墨。沙农以前那种修辞重复的行文风格，在他早期的小说运用得那么自然恰当，但用在这本小说中，则变成了自我嘲弄。

在这本小说中，他没头没脑的插用了许多英文字眼，如无义的语言重复（这也是本书的另一特色），其实是一种语言——文学上的腐化，可以被视为一种文学堕落，因此是一种罪恶。

以下是几个短小温和，不过仍然足以令人发噱的例子：Kebiasaan selalunya bermonotoni; monoton melahirkan kebosanan”; “ Segala — galanya menjadi hiruk — pikuk , berkecamuk dan chaotic”; “ Dia mati begitu segara , begitu spontan ”。

“大家长”的主人翁是一名腐败的政客，他的外号正是“大家长”。他在政治上日渐腐败的行为，反映在他以及他的妻子野兽式的性事上。（奇怪的是，他从来不搞婚外情；一个把所有道德和宗教条规视为无物的人也不沾婚外性行为的！）

这本既没有情节也没有（严格说）故事的小说一共分成五部分，小说的开场白(Prolog)牵涉到一条河，作者自以为这是象征腐化的过程，尾声(Epilog)则让读者看到全民一片疯狂，国家陷入血海，这就是这本小说的内容大概。介於开场和尾声的三部份是不另分章的综合(Sintesis)，命题(Tesis)与对照(Antitesis)。为什么要由综合开始？因为小说是从结束或濒临结束开始，沙农把黑格尔的辩证法秩序倒转，甚至他采用的这些名词，在我看来，只不过是装腔作势。

小说的最长部分，即综合，以主人翁的死亡开始，然后倒述导致主人翁死亡的过程。这过程也牵连到四个大澈大悟的人民集团的反应，以及它们间千丝万缕的关系。这部分的特色是一页接一页不分段落的肿胀的文体。（沙农如果要干就干个彻底，模仿乔埃斯连标点符号都省掉，犯下把读者

带入梦乡的致命罪过。)

命题叙述的是老大哥的年轻时代，那时他名叫惹沙迪亚，正逐渐冒出头来，充满塑造一个公正，清廉的政府的潜能。读者在这部份又再看到他和那四个代表性集团千丝万缕的关系，只不过，这回他们都对这新领袖充满期望。对照其实一无可观，只是综合的引申。辩证法秩序的倒转，最后变成考验读者耐性的无节制的语言狂欢。

我可以感觉到，在他还没下笔时，他的确是有一些新颖的看法和表达这些看法的原创的形式，不过 我们的老大哥（即作者）的想像力跟他的主题来来往往时大概出了乱子。

不过，沙农却暴露了一点；他不觉得有必要反映老大哥语言上的腐化。究其实，一个政客的腐化，是先由他的语言开始的；正如一名作家美学与知性上的腐化是可从他语言上看出的。



译者注：本文作者曾担任马来亚大学英文系讲师，现为专业作家。本文原刊於作者在新海峡时报的专栏“我行我素”(As I Please)。

文艺批评吾亦谈



• 丘克難

文圈有许多美语高言，比如关于文艺批评，就有“有批评才有进步”啦！什么“真理是愈辩愈明的”……。

如果你受字眼所惑，以为文艺写作者个个泱泱大度；在看到某些作者的作品爱苛评，甚至被歪曲误解，在冷嘲讽中给批得体无完肤。于是站出来说公道话，举例反驳，据理力争；往往一顶评论家的大帽子立刻压将下来！也许不至于窒息，但可能负荷过重，举步维艰。就如你平时心情悒闷或有激情待抒而引吭歌唱；听者立刻以歌唱家的标准来批判你。目的是很明显的：无非要你识趣噤声，免得他闻之不快。

今时今日，文艺批评常遭滥用。说什么尺寸标准？其实许多人是选对象下笔的。例子之一：自己小圈子里的难兄难弟，你来评介我的心血结晶，我大力推荐你的呕心佳作。让你觉得他们的成绩成就是外人难比，他者不达的。你不另眼相看，赞上几句；那是你故意视而不见，缺乏鉴赏水平，加你一个嫉妒眼红的罪名又如何？

然则，严肃光明的文艺批评，

是这个样子的？老是自家人捧自家人，以高身价！圈子以外，准绳紧收，不勒得你气绝而自认低能，已经是万分客气了。若是你知忍能让，服膺沉默是金，不计较执笔者万般嘲讽，歪曲胡说，硬搬理论来压你；那就证明你虚心求进，孺子可教也。

让人怀疑的是，批评者具有神眼，天眼还是慧眼？目光一扫，玉石分判，立论绝对正确；容不得发言，受不住他人辩论？误导了分析能力不强，缺乏主见者或文艺初学者。这是破坏而不是建设！影响打击了创作者。有识之士难道不该问——目的何在？

文艺批评，老粗我认为执笔者对要评的作品须极度关心，认真细读消化后才来发言。对有责任感的创作者须有兄弟姐妹般的爱，叔伯阿姨般的敬。若是下笔时有歪心邪念，担心别人超越而情绪不稳；分析评论时分寸全失，滥情放任，捉住一点或某部分大作文章，恨不得被评者因此趴下……。

请原谅老粗不客气地说一句：
如此文艺批评！

新甘光之行



•一介

报纸上经常有介绍新甘光，图文并茂，是林良存、林良仁两位先生的杰作：时而是渡头风光，时而是虾池景色，肯定提高了新甘光的知名度！乘着假期之暇，全家人到这位于天定河畔的蕞尔村落一游。

新甘光，是国语名称 Kampung Baharu 的音译兼意译，全马有数百个华人新村，都可称为 Kampung Baharu，但“新甘光”却只此一处！

车子在实兆远和爱大华中途，转入通往南华独立中学的支线。路口一带，破屋摇摇欲坠，本来荒凉衰败得很，但近年来托南华独中之福，车水马龙，颇有中兴气象，再深入些还建有不少商店住宅呢！

离开南华独中越远，乡村风味越浓，公路两边全是树林。

来到海军基地的一个派出单位 左边是去诗人紫梦龄居住的 Walbrook 园丘，向右走则去新甘光。

沿途仍是乡村风光，是胶园、椰林、油棕园，丛林交错呈现的画面。

离新甘光街场还相当远，国民华文小学已矗立道路左边。它从二十年代起，便负起传播文化的重任了，战后复办的首任校长是林林女士，直至一九四九年四月才离职。

这位林林，和中国知名作家林林是否同属一人？从时间上看来有此可能。

中国作家林林，福建人，北京大学毕业，一九三三年赴日本留学。后

来以写诗闻名，翻译过许多德国诗人海涅的诗篇，和鲁迅也有交往。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在菲律宾，作家钟敬文有诗怀念他：

“海涅斗心原屹屹，
子房风貌乃恂恂，
南溟劫火横飞后，
何处沧波问此人？”

新中国成立后，他是中印友好协会和中日友好协会的重要负责人。

公路尽头，便是天定河畔，也就是新甘光街场。

新甘光是社会学上所说的“散村”而不是“集村”。街场奇小。

一条长长的木制码头伸入河中。沿河是一道很长的堤，用来阻挡潮水的。堤边有几棵木麻黄，针形的叶子随着风儿晃动。

时值退潮，河滩上有很多细小的螃蟹，还有它们的洞穴。那一角有艘破舢舨的“残骸”。

夕阳西下或夜幕低垂，坐在河堤上欣赏河景，多么有诗情画意。此际炎阳高挂，热得叫人不能久留。

店铺只寥寥数间。所谓巴刹，更是“迷你”得很。

战前，新甘光及邻近地区，受海峡殖民地管辖，不属于吡叻州范围。当年，由于货物免税，物价较吡叻州低廉，吸引了许多人来这里

做生意，商旅不绝，市场远较现在热闹。如今，河上不见船只的踪影，商贾不来，只剩下：渔樵同话旧繁华，白头宫女，重话天宝轶事！

幸亏农业及饲养鸡只水产业生机蓬勃，居民丰衣足食，经济前景甚佳！

尝闻邻近的东莫港，有一棵十人合抱的百年巨树，高一百五十多呎，由于时间关系，只好失之交臂。

归途，特地转进双溪宛衣花园住宅区，因为发展商选择地点欠佳，不少房子建竣后却无人居住，任由废置，门窗脱落了，庭院长满高过人腰的野草。这年头，“无壳蜗牛”要买屋谈何容易，却也有没人过问的房子，令人感慨万千并留下深刻印象！



當老朋友相見時

• Sri Delima
• 心遠譯



当你碰见少年时的朋友时，可能会产生两种情形。

较常发生的是，几声欢呼后，接下来是几句仓卒的话，随后就是尴尬的沉默无言，那时候你就会很难过的发现，你跟她们的距离已经远得无法沟通了。

不过，有些时候，对一些朋友来说，那种多年前志同道合的感情仍是历久弥新的，那种情形好像你们从未分开过。

忽然，往日的岁月都流转回来了，你又变得年轻，满身活力的年轻人，在那充满神秘和有趣的潜能的小镇踏着脚车漫游。

你走向渡头处那你最喜欢流连的咖啡店。全国还有那处的米粉、沙爹和糕点比这咖啡店更可口的吗？

那当然有，不过你就是不肯相信。

阿方的咖啡店是天下无双的。当你和你的“死党”坐下时，一条印着“祝君早安”的洗脸巾就会把大理石桌面抹个干净。不远的一角，你也看到还有几条这类的洗脸巾等着被派上用场。

啊，那咖啡，走遍全国，再也找不到第二家。不知为什么，那盛咖啡厚重还缺角又有点邋遢但却不会叫人反胃的杯和碟使那饮料更为香甜。

那咖啡店楼上也供顾客使用，楼上的地板开了一个洞，上面的顾客点的饮料和食物，就是用一个篮子从楼下吊上去的。

只有一种面食在阿方的咖啡店找不到，那就是形状似贝壳的贝壳

面。这面食用的材料一流，包括芝麻，它的酱料是慢慢才感觉到的。

“我的女儿最喜欢吃，”查爱说，她每次回来就呼朋唤友的。“无论我们去哪里，她就要我走会经过麻坡的路，以便有机会吃贝壳面。”

“还在那老地方吗？”大家齐声问。

“是的。一切都没变。”

那句话是那么动听：一切都没变。这不是一可以常常听到的话。

当然你不愿看到一切都保持老样子。当改变是向好的方面进行时，你是欣然接受的。不过，有些旧时代的东西是无价的，如果它们消失了，你将会非常惋惜。当你知道其中的一个居然不为时间所变，喜悦不禁涌上心头。

不过，即使事物改变了，它们仍在你的记忆中保留旧日的光彩。

譬如今天的男女关系，跟上一代的就很不同。今天的青少年对以前那种孤独作梦和嬉戏的方式，就感到非常好笑。

对某一个人表示好感是从取笑开始的。那时流行的作法是从童稚时的玩伴找相配的。老一辈的人对这种事都不过问；他们也许有别的打算。你们玩你们那一套。

虽然男生和女生分开集体行动，但那一个女的跟那一个男的登对，大家都意见一致。虽然开始时他们会抗议，甚至互不看对方一眼。但到最后，他们多数都会成双成对。

在你还没有心甘情愿接受分配给你的伴侣时，男生与女生各自一群在路上踏脚车相遇时，所作的语言上的交锋是颇为有趣的。各种挑衅的话都不固定的针对任何一人，其实每一句都是间接的攻击。

对一个漂亮的女孩来说，单独一人骑脚车是那么有趣的充满挑战性。那时有一个叫麻坡的莎莉谭宝（战前著名的童星）的就曾经被一个仰慕者骑脚车跟踪……

这些旧事令你发笑，不过，足以告慰的是，老友聚首时，莎莉谭宝以及其他仍然能用暗语聊天和分享生活中有趣的一面。



译者注：Sri Delima 是本地英语文学圈著名的散文和小品文作家。本文原名 When old chums meet，原刊於新海峡时报。

芋泥月餅

• 水菱 (新加坡)



想起芋，这草本植物，有着长长的叶柄，撑着大而圆的心形叶子。雨后，水珠儿留在芋叶中心，用手去摇晃叶子，大颗小颗晶莹的水珍珠在叶子里滚来滚去，一不留神，水珠儿就滑落到叶外去了，这时，口中必发出惋惜之声！

芋的块茎呈圆锥形，深褐色，毛茸茸的外表一点儿也不起眼，而且觉得丑陋；芋的汁液沾得太多还会使人发痒呢。芋头的外形虽然不美观，但它的内在却是美丽的——它那粉质的块茎呈现出淡淡的紫色，令人有一种粉状又松爽的感觉。

你若是问那些住高楼、吃汉堡包的小孩：“你们看过芋吗？”十个有九个都说没看过、没听过。这种答案不禁使人感到一阵阵的失落与难过！

芋头在我们的传统食品中是常出现的：我们常吃的芋头糕、摩摩扎扎；客家菜有芋片扣肉、算盘子等；酒楼菜有雀巢芋泥、芋泥甜糊等。最近发现芋泥也渐渐挤入了潮流食品中：如色味俱佳的芋泥雪糕、芋泥包点等。

芋头原本也是中秋节的一种传统食品。今年芋有了惊人的突破，令人感到意外又惊喜！芋泥竟成了月饼的馅料，与枣泥、豆沙、莲蓉平起平坐，一洗往日不为人看好的霉气！

对于月饼，我一向不很热衷，但为了应时节，每年必买三几盒回来庆中秋或赠送亲人。

每当买月饼时，总觉得来来去去就是那些单黄、双黄、莲蓉、豆沙、五仁的馅料。这些口味多年来都吃得有点腻了。中秋节前，曾在报章广告上得知，今年有芋泥月饼上市，很想尝尝这种新口味。到市场去，果真看到商家大量摆卖芋泥月饼，即刻买了几盒回家。

中秋夜，明月当空，庭前挂起了灯笼。手中茶一盏，口嚼芋泥月饼，滋味确实与众不同：馅味甜中带咸，酥爽润滑，正合我口味。

来赏月的亲友们也一致认为芋泥月饼滋味好。看看身旁两个爱装扮的少男，忍不住便对他们说：“芋头本不为人重视，但它经得起考验，终于熬出头来了。人何尝不是如此，外在美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要有一颗能刻苦又上进的心，最终才能找到立足点”。

(一) 種玉米

• 鄧長權



小女儿喜欢在菜园边的空地上栽栽种种的。

她种的都是一些花花草草，诸如玫瑰、凤仙、菊和许许多多我不知道名称的花类。

高原的气候凉爽，最适合栽种这些花草。只需丢下一些肥料，喷少许农药，灿烂夺目的花儿，就会展现在我们的眼前。

最近，她一时兴起，不知从哪儿弄来了些玉米的种子。她种玉米啦。可是，她的玉米，长出来的果子并不肥大。她有点失望。

“改天多施些肥料吧！”我说。

可是，第二次所栽的玉米，虽然加多了肥，果实也不见得如何惊人。

有一回，我又看到小女儿在种玉米，正当果树开花结果的时刻，我心血来潮，马上到菜园里的寨子取了把小刀，将玉米树的尾端，连同其花儿一起砍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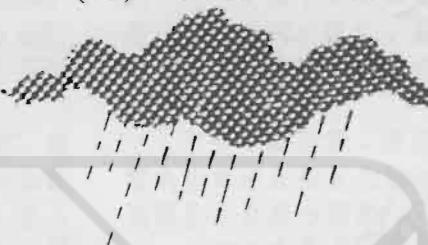
女儿见状，差点哭了起来，直埋怨我把美丽的花砍掉多可惜。

不久，在下过几场雨的一个清晨，小女儿突然跑到园中叫我去看——那棵被砍去花朵的玉米，她惊讶于它生出来的果实为什么特别大？

玉米树的花被砍掉，不能再增高长大，全部养份都集中在果实，所以果子较肥大是必然的。

我深深地体会到，想得到更美的收获，作出一些牺牲是值得的。

(二) 旱季中的一場雨



一个苦旱季节的下午，天忽然发起慈悲，下了一场大雨。

在这之前，农田因水份不足，泥土乾燥，蔬菜难以栽种。即使幼苗萌芽，也都垂头丧气，死气沉沉，不见活泼生机。

虽然高原有泉溪，水量却告大减，浇不湿四面八方饥渴的蔬菜。

因此，每个农人，叫苦连天。

大家都希望老天，尽快降下甘霖。

现在可好啦！天忽然大发慈悲，下了一场大雨。

而且，还是在一个午后呢！

因此，人人都欢欣呼喝起来。

因为，下午正是农人准备为蔬菜浇水的时刻，大家还可省下一些劳力呢。

难怪阵雨过后，一阵阵的喜悦声，从四方八面响起，它传到我的耳畔来。

“我的芹菜，老长不大，这场雨，至少高它三寸！”

“我的蕃茄，雨若不来，眼看就要枯死了！”

“我的包菜苗刚移植，这阵雨正是求之不得……”

大家都欢欣，大家都愉快地提早收工回家。

然而，久旱逢雨，欢欣之余，是否忘了，那蛰藏在园边草丛中的，千千万万只饥饿的小螺虫，它最喜欢在一阵豪雨过后全体出动寻食。尤其是那刚移植的幼苗，可能在一夜之间全被啃光！

你必须在园边四周撒一种粒状的农药………

生命



• 依詩

每天放学，都撑着红色小花伞，艳阳下左看右望的顾忌南下北上的车辆，才匆匆的横过马路。每一分钟每一秒，每一时每一刻，我都在守护着自己的生命。

一生只有一次生命。在有权力照护自己的生命时，是不容许自己看轻这美丽的一生。生命是奇妙的，也是美丽的。也许生命对许多人来说玄之又玄，要不然也不会出现那么多算命佬。

命运、命运、命运，对我来说是奇妙的。那天和朋友去太平的一间庙，“凤山寺”里拜孔子。内里有个叔叔问我们要不要算命。朋友见算命收费不贵，於是一时兴起，便给他看掌相。在旁的我，对这“东西”觉得有趣兼好奇，问他：“

叔叔，命运到底可以不可以改？”

“命不可以改，
运可以。”

简简单单的几句话。会是真的吗？对这些算命、未卜先知的东西，我都抱着半信半疑的态度。我从未算过命，也可能一向来都习惯了顺其自然，随意而安吧！

有时，偶尔在报上阅读到少男少女殉情自杀或为了某种失意的事而了结宝贵的生命。心中想，在赴黄泉的那刻，生命对他们来说，是一文不值？在杀死自己的生命时，他们没有想到要救回自己的机会已是零巴仙了。生命不会开玩笑。

“生命原来是那么惊喜、美妙的。这是自一位首次当母亲者的口中出来的第一句话。她感觉自己的

伟大，自己的大生命制造出一个小生命，怎能叫她不疼惜？医生和护士在迎接生命过程中，能不令她们惊叹？生命的故事，就是这样开始的。

犹记得中五时，上生物节，当时我和一群同学手忙脚乱的解剖青蛙，不知怎的，剖到心脏时，整只青蛙猛然跃起，场面一时混乱。过后，心里不禁对这只青蛙无限同情，我们剥夺了它的生命，我的感觉犹如硬生生的将它置於死地。

每次细雨后，多数跑到屋外的长凳，去看花，嗅那夹着泥土香草味的空气。一眼望去，晶莹的雨点

还停留在叶上，地上跌落的枯叶黄花，枝上又多了几株嫩芽。我想，是生命交替啊！雨后，制造了很多很多美丽的生命，也带走无数无数的生命。

生命不会永恒。传宗接代，短暂的生命延续短暂的生命，所以，别误会生命是永恒的。

只有让生命长得像湖里最美最耀目的一朵莲花，而且是出水的一瓣纯白，那么便可领略到生命的喜悦。

“稿于渔乡 92年4月21日”



黃花



• 吳枚芝

雨季的到来，令我有一股冲动，想回到母校门口看一看那我所喜爱的黄花是否又再开了呢？它其实只是一种很小朵、大约只有三片花瓣所组成的深黄色无名小花而已。称之为黄花只因为它是黄色的。喜爱它，但却不曾刻意的留心它开花的季节。只知道，每当开花季节一到，它就会开得一树都是“满江黄”，而且还会散发出一股股清新的香味。

自己从不似林黛玉葬花，但也怜惜黄花的凋零。黄花掉落时是很凄美，很壮观的。记得还在母校就读时，时常因为不忍心看到它遭受践踏而把它收集起来，制成标本。心血来潮时，便把它拿出来欣赏。现在，有一部份已遗失了，有一些又送给了朋友，所存无多了。但，

却对那些寥寥无几的黄花产生了浓厚的感情。

可能，你会说，黄花而已嘛，又是枯萎了的，有什么了不起，要的话，可以再做过呀！可是，那枯萎了的黄花里所包涵的故事，不会再重演了。还记得初中一时总爱跟几名知己，也就是翠、翎和龄在黄花树下聚会。那一棵黄花树陪我们渡过了无数个无忧无虑的日子。看着我们成长，听我们谈抱负、讲理想，感受我们的喜怒哀乐。如今，那情景只能回味了，因为“天下无不散的筵席”，考完初级教育文凭之后，翠就踏入了社会大学接受磨练，而翎则随家人搬到吉打州，龄也被派往另一间学校就读了。当年，同学们口中的“四剑客”就这样轻易

的散了。每当看到黄花，总会忆起他们。他们可好吗？多年以后的他们是否还记得当年爱胡闹的我呢？在落花的季节里，对他们的思念更深了。

其实，在内心的一个最深，最深的角落里；总有那么一个梦。希望有朝一日能种植一片黄花林，里头有一个湖，湖边则建立一个被黄花树包围着的亭子，那么我就可以观赏到花开、花落的景色了。置身于风景优美、空气清香的黄花林里，与几位知己品茶、闲谈；什么悲、什么苦都被抛在九霄云外了。独处时，则可以在亭里阅读喜爱的文学书、涂涂写写，甚引吭高歌而不受外界的骚扰，我想神仙生活也不过如此了。

除此之外，最重要的是我最爱就在身旁陪伴着我。当微风徐徐吹来时，它会随风而落。一朵朵、一朵接着一朵似乎在随着风的旋律在摇荡着，然后才轻轻的躺在泥地上稍息。置身于如此温馨的环境，真似置身于仙界了。不过，这只是一个很美丽的梦，尤其是现在我们的大地正生着大病；这个梦也似云般越飘越远了。

看到花开、花落，我似乎也感受到生命的无常。花开时它受到赞

赏，花落时铺在地上任人践踏。正如人类，有权位时就会受到奉承，当他失去权位时，就会遭受到冷嘲热讽。他那时候的痛心及绝望，正似花落时的无奈。其实我们无须去惋惜些什么，应该学习黄花潇洒的态度，懂得利用时机，花季一到，尽量开得灿烂，掉落时落得洒脱；化成肥料，提拔后辈，所谓：“落花本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就让我们用有生之年，这有限的生命，善于利用；尽量让它发出光与热。



另一種愛戀



• 琪賢

小时候，向往海上生活，是基于梦幻心切。滚滚浪涛，悠悠天地，对我是一幅画，也是一首诗。年长后，那股意念，没有转变，没有淡化。但念蓝天碧云，浪水层层波，心中的画，心中的诗，却不再是梦幻的使然。

再度踏上米时路，悠悠心怀，有着一股很强烈、很强烈的感触。我愿属于海，海也原是属于我，但追求永恒，竟只是赐给我短暂的拥有。

半年，就只有短短的一百多天，是我望海的日子，出海的日子，也是在海的日子。海上的生活，是我心情低落时的解脱，也是我唯一静下来，伴着年轻的岁月去坚持一个梦，一个理想。年轻的翅膀翱翔于辽阔的长空，长长的空间来容纳自己。我，毕竟是一个需要一点点原谅，来掩饰过失的女孩；是需要一点点星光，来点燃内心的火把；更需要一点点宁静，来弥补心灵的创伤。

不否认自己入世未深。很多时候，很多事物；很多场合，很多经历，都无法在一定的法则中，求取一分明朗化。而必须，背受更多的磨练，在待人处事方面，达至一个更高的境界。

就因为这样，在错误中学习，在学习中求境界，反反复复的生活风尘，从从容容的人潮往来，我知道，海，是我最佳的归宿，是我冥思的最宁静空间。

我爱海的辽阔，辽阔的另一面，有其潇洒的情怀，情怀的放荡，是我向往的追求。可惜，我一直都不是一个航海家，我只能够独自倘佯明月下，用心去感受航海家的生活写照，更用情去对李国七的文章，寄于内心感怀，内心体会，去满足一颗欲飞的心。

今生，这个梦幻，或许还执著最初的向往，但我会让自己，在一定的时刻，陶醉在海的怀抱。

校門內外

—— 寫給曾同行的朋友

• 童晖

你们要朝那一扇窄窄的门走去了。

门内的世界多么美丽，阳光普照莘莘学子，书香弥漫。从你们踌躇满志的脸上，我读到了他日意气风发的喜悦。我真的为你们高兴，诚心的为你们祝福；好好上路，我无缘相伴。

多年以来，我们同在一片天空下生活。携手，与岁月同行，走过了众花婆娑的年少，尝过了成长的甜酸苦辣。同行的日子，琳琅笑语总是荡漾在阳光下，因为有了你们，成长的足迹才不呆滞寂寞。

大约三、四年前吧，我们在化学课时是同一组，位置是化学室右手边最后的那张长桌，常常要四处去找椅子的！因为大家都懒得在实验中途才十万火急的跑到前面拿化学品，所以每次拿化学品时，我们总是拿得很多。当那位常苦口婆心劝我们要节省的化学老师走近时，才慌张的把多余的化学品藏好，手忙脚乱之余，倒得一桌子都是，狼狈不堪！

那一年的教师节庆典上，我们是合唱团的一份子。对着台下哄堂大笑的群众，我们死憋住笑继续唱那首该死的“嗨哟嗨哟……”唱完后，还要来个九十度的鞠躬；再等到布幕合上后，全体团员才“哇”一声的暴笑出来。以后校园内处处有人冲着我们“嗨哟，……”的哼唱，令人啼笑皆非。今晚，怎么也想不起那首歌名。

在一场校标比赛的剪采仪式上，我们很不幸的被老师选中去拉那条绑

上花球的红彩带，一人一端。曾吩咐楼阁上负责拉布幕的小男生别把布幕全拉开，好让我们藏身在布幕后。谁料到到时他却拼命的拉呀拉，把我们尴尬的姿态呈现在数百双眼睛前，窘得要命！每次提起这件事，我们总是又好气又好笑，真想把这个拉幕的淘气鬼找来训一顿！

还记得吗？“选美会”上那个四眼男生除下厚重的眼镜框大抛媚眼的滑稽状，“科威特小姐”面对“伊拉克小姐”时恨得咬牙切齿的神情，“日本小姐”的莲步轻移，都还记得吗？那一天，我们笑了整个早上，笑得下巴酸痛，笑得精疲力倦。原来我们那么的爱笑！

毕业后的第一个年初三，我们相约去玩碰碰车。功夫不到家的我们，在场内横冲直撞。那对父女也被我们撞得怕怕，倒转车头驶到角落无人处。最要命的是车子在场中央直打转，转得我们头昏眼花。两分钟后，晕头转向的笑着走出场。围观的人也笑着看我们这一对笑得直打跌的大孩子！

因为年轻，因为赤子情怀从未褪色，可以随时随地挥霍一大把一大把的青春，肆意的欢笑，从不再意他人异样的目光。

番薯汁！哈，那怪味的柠檬椰

子水啊，汲了几口，竟尝出了一股淡淡的番薯味，已有好久没喝过了。上次到超级市场，又看到了这种小巧包装的饮品，想起了那个凉凉的早晨，课堂内闹哄哄的一片，我们啜着“番薯汁”，低哼张镐哲的“北风”，日子过得多么写意！

上了高班，周公对我们的钟爱是有增无减，屡屡殷勤的召见；盛意难拂，相继赴会。想起来也真好笑，求学十余年，未曾见过如此多同学上课时打瞌睡！不晓得是因为高班的课程是前所未有的闷，或是大家做了多年的好学生，如今毕业在即，潜伏在体内的叛逆感总是蠢蠢欲动，无法按捺呢？

最后的那一年，我们坐在靠近门口处。从这儿望出去，外头风光好极了，广袤的蓝天白云悠悠，轻风习习。远处是青青的一脉山色，近处是红瓦白墙的天主堂，其旁是一片小小的墓地。我们总爱只使用椅子的后脚，优闲的缓缓摇晃，对着外面的世界说笑话，说他人听不懂的笑话。偶尔也有婚礼或丧礼在天主堂内进行，这个时候，总是偷偷的把视线从书本上转移到门外。欢天喜地的婚礼，苍凉凄戚的丧礼，节奏快而喜悦的钟声，节奏慢而悲哀的钟声，我们都看过，我们都听

过。对人生的无常，无限慨叹。

有一阵子，一到下午天就哗啦哗啦的下起大雨，连连绵绵的下好几个钟头。立在四楼的栏杆前，大风把雨吹成斜斜的一片，天地茫茫。只有在高处看雨，才能懂什么叫烟雨蒙蒙，才知道雨是可以如斯的凄美绝伦。让寒风扑面，让雨点沾衣，从不错过看雨的分分秒秒。轻寒恻恻中，谈歌乐、谈喜恶、谈生活哲学，还有，谈梦、教授梦、作家梦、大企业家梦、教育家梦、灵魂学家梦、痕迹天涯的梦……

但愿那不只是梦，总有一天，我们能够把它握在手里，踏在脚下，切切实实的感觉它的存在。谁说我们只会织梦！

即将毕业的那两年校园生活，日子过得纵情自在，为了一碗冰冻沁心的豆花，我们忽略了补习时间。当期考一步一步的逼近时，内心不免有点惊慌懊悔。於是，我们开始互相勉励，埋头苦读。躲在无人的课堂里，将喧哗拒于门外，我们以问答式的方法复习文学史，你一句我一句的叙述三国演义的故事情节。對於曹操，你我是仰慕钦佩，总是笑着说以后要为他翻案，因为罗贯中的那支笔使他成了万世唾弃的奸雄了。对中文科，我们确实是下了

一番苦功，不为什么，只因为对母语有一股难以注释的锺爱。当被会计搅得头昏脑涨时，我们总是掷笔叹息道：“若只是考华文一科而已就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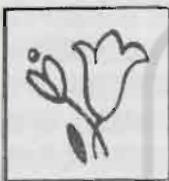
回望来时路，云已遮断了归途。风还要继续吹，路不能往回走。考试成绩已揭晓了，虽非傲视同群但已足以欣慰，毕竟我们付出的不能算多，感谢幸运之神的眷顾。你说在未来的学子路上，你要专心向学，成绩不能再普普通通，一定要名列前茅。骄阳下我们神采飞扬，洒落了一街的意气风发。

有一年，校园内正流行周华健的“这城市有爱”有人拉开喉咙大声的唱，有人有一句没一句轻轻的哼：“……阳光大地铺成了，一条金黄色的大道，照着我们闪耀着，一片古铜色的骄傲，热情澎湃，这城市有爱，一起拥有的是更高更远的未来……”年轻奔放的歌声，响彻云霄，青春狂热的在燃烧。

你们将要走出这座城，倘佯在更广阔的天地里。畴昔已远，那一年的歌声也渐去渐杳，只留下扰扰的余韵，在心灵深处低回。这城市有爱，天地间有爱，不管相隔多远，不管在门里或门外。

（稿于一九九二年四月十五日）

生活隨筆



• 靜翔

领了奖励金，一个人游游荡荡，在太平市区溜达了近三个小时。漫无目的，心里好空洞！不曾如此寂寞过。每一天上几乎同样的课、做同样的作业、读同样的课本，只为了做个好学生、好孩子，考好成绩。每一天跟着同样的节奏迈开步伐，生活的规律没有什么更改，只因为自己要做个赶上时代的人，哪怕只慢半拍，就已被抛在后头。偶尔听听歌，跟随着潮流轻哼；有时听音乐，让音乐洗涤自己的脑袋与心灵；有时看看书，看余光中的大胆批评，看林清玄感性与理性的揭露社会、人生的种种、看西西亲切随和的真、读泰戈尔几乎要我落泪的诗句、再翻慕志忠那本快被翻烂的《吾爱吾家》……但这一个下午，我

却不经意地把一直以来的孤独寂寞全给抖了出来。这一个下午是属于阳光的寂寞！

他去了星洲近半个月了，开始很想他。一直不知道他竟会是我心情的重心。不去想，没什么；想多了，就象击塌了那根支柱，心情糟透了！

写了封好长好长的信寄到他家，他一回来该可以收到了。想想，心情又好点了，或许习惯了将心事与他分享吧！他不会和我谈什么作业还没做，不会向我借功课抄，不会和我谈无聊低级的笑话，不会“八卦”他人的是非。我们谈我们所写所

投的稿，谈我们看的书，谈梁文福这新加坡才子的歌，谈我们升学的路，谈理想，谈家庭的事，谈对生活的想法与感触，谈这社会，或者彼此幽对方一默，然后笑个不停！我笑他的痴情，他笑我的热情，结果就大开舌战！

没有他的日子，是有点寂寞！毕竟知心挚友哪里找？不只象在学校里我分担别人的烦恼那样，我们是共同分担烦恼，共同分享喜悦；他给我一个非常女性化的笔名，我回送他一个俗气的笔名；他这回写长达四张的信来，我总会回他也长达四张的信。话题一打开，可以从下午谈到夜晚……



放学回家，妈直笑我孩子气。原来是她见我床上摆了五只玩具狗、猫、狗熊。一只有我半个身体大的绒毛狗，全身除了耳朵、鼻子、眼睛是黑糊糊的之外，其他部分都是白毛的，是上回学生国语论坛比赛获奖后花五十元买回来的。许多人说我真癡，哈，买一样自己喜爱的礼物奖励自己，有错吗？另一只只有大白狗的前脚那么小的，粉橙色毛的小狗，那天大表嫂知道我喜欢这些玩具后从吉隆坡带来送我的；另两只身型一模一样，一只粉橙色，一只棕色有花纹。两只都是姐姐在巴里文打买回来送我的。但她可有讲条件的，统考要至少六科A咧！真是“狮子开大口”！看它们这般可爱，奈何只好答应她啰！先斩后奏，理她呢！还有一只粉红色，拿着一朵玫瑰花的浪漫小熊是去年圣诞节Pinky送的。把它们全堆在一起，伴我每夜入梦乡。

“真是长不大的孩子！”嘻！有些可爱的小动物陪伴我渡过每一个夜晚，梦也特别甜。“有心买象儿童般纯洁、善良、可爱的女儿，妈，您该庆幸罗！”

看完她的信，真的有点感动！许多周围的同学和我谈起他们的家事，总怪父母这个那个的，埋怨自己命运不好，出生在这样的家庭等等，总是少了这份珍惜和感恩的心！和他们谈过我的这种看法，但许多人都不能体会或做到，所以好高兴见到只是初二的她就已懂得这个道理！

许多家庭问题在存有这份爱之下，是可以减少的！我总是如此固执地认为！

一个初二的女生，写信给我。她说好久没和我谈天了！她信里问我，是否还记得她和我谈过关于她家里的事。她说从前她只知道埋怨父母母亲对她不好、不关心她、不爱她。现在她知道了父母做什么都是为了孩子，她开始懂得体谅、了解、感谢和珍惜。她说她写信时想起从前，她觉得自己如今长大了，也因为那种懂得感谢的爱，使她觉得自己其实很幸福！

其实，生活中有好多事值得我们用心去体会、去感受，再将一切化作文字深深地记下来。偶尔把生活记在日记里或任何的白纸上，空闲或心血来潮时慢慢品味，必有一番“回味”在心头。



異國情懷



• 璞杰

“沙瓦迪甘。”双掌合十，半弯着腰，满脸笑容在向我打招呼。我微笑着，点着头，迳向那人客稀疏的餐听走去。“今早想吃些什么？”以生硬的华语在发问。“照旧。”我故意为难她。她听了愕然，随后恍然大悟似的转向厨房为我要了早餐。

早餐送来了，是我多日所喜好的。难为了她，在这么多人客中，却能记得。

结账时，又是她到来。于是我笑着问：

“为什么每次都是你来招待我？”

“有什么不对吗？先生。”她小心翼翼的问。

“没有，只是好奇吧了！”

“对不起，他们的中国话没有我那么流利，因此他们特地要我来，有什么招待不周，请多多原谅！”

“哦！你是中国人吗？”我试问。

“我是道地的暹人，不过上一代是中国高州人。”

我正想多和她聊聊，以了解泰国人的风俗习惯，但恰巧有人客在叫她。

“对不起，先生，待会儿再和你谈。”

我取下咀里的牙签，正要离开餐厅，她快步走前来送客，并说：

“多日来三餐你都在这里用，没有到各名胜地游览吗？”

我看她一眼，摇摇头。

“有打算去参观吗？明天是我的周假，我可以陪你一整天。”

“你……？”我被泰国色情商业污染，先入为主，以为她………。

“我是业余导游，每日三百铢，食和交通费全由客人负责，有兴趣吗？”

本来我来曼谷纯粹是要丢开俗务，学鸵鸟似的，躲避情感的纠缠，疗养创伤的心灵的，故除了三餐，每日都躲在冷气房中看书，胡想，这两天正感到乏味，寂寞，要收拾行李，准备回国。如今有一个没有语言隔膜的美女相陪，总算不虚此行，于是我接受她的邀请。

次日清早，我来到大堂，她已在那儿等我。她已换下那蓝色制服，改穿一套白底小黄花的西裙。看来格外清秀，那柔柔的长发，用绒线圈束成马尾，走起路来，摇呀摇，煞是好看。鹅旦形的脸孔，薄施脂粉。颊上的酒窝，只要略为露齿微笑，就深深的嵌入肉里，非常憨甜。她身体修长，皮肤白嫩，不像那皮肤棕色带黑的道地暹人。她脚穿平底凉鞋，走起路来轻盈活泼，充满青春气质。

“你好美呀！”我忍不住称赞道。

“谢谢！你不介意我们换个地点用早餐吧？”她落落大方的说。

“没问题，今天全权由你安排！”我志在解闷，去那儿都不重要，何况很久很久以前我随旅行团已参观过。

“早餐后，游湄南河水上市场，然后观光郑皇庙，你有意见吗？”

我摇摇头，于是她截住一辆“都都车”，把我们载往小食中心的一间尚属高尚的餐馆，那几天山人海，座无虚席。幸亏她认识那儿的侍应生，好不容易才空出一张小桌子。

“昨日忘了告诉你要早些起身，迟了这里都是这样闹烘烘的。这里的炖燕窝很出名，你应该尝一尝。”她指着壁上用中文标明各式炖燕窝的价目表说。

我要了一碗鸡肉燕窝，她要了一碗肉粥。我问她为什么不叫燕窝，她笑笑说：

“一来我不想进补，二来那价钱太贵，我不能令客人太破费。”

确实，导游一日才三百铢，吃一碗燕窝一百二十铢，一碗肉粥才十五铢，价钱相差实在太大了，难得她肯为客人设想，於是我也大方的说：

“别客气，我愿意请客，来一碗吧！”她婉拒了，给我一个深深的微笑。

用完了早餐，来到河边码头，上了客船，我们并排坐在一起，她为我介绍说：

“曼谷是全国交通的枢纽，交通繁忙阻塞，虽然横跨湄南河两岸的桥梁很多，但仍无法，解曼谷市车辆的大排长龙阵。为了节省时间，缩短行程，曼谷市民多喜欢乘船上班、上学。”

我们坐的客船在一个码头停下，让搭客上下船。突然一艘小游艇，载着有十多二十位游客，乘风破浪而来。她赶紧向它摇手，於是游艇减速靠近客船来。她拉着我的手说：“来！我们换船。”

换了船刚坐稳，游艇就像箭似的沿着湄南河开动。她指着手提着扩音器在为客人介绍湄南河风光的年青人说：

“这是我哥哥！”正想和他握手，但他已先双手合十弯腰行礼，然后说：

“叫我小吴好了，这一团是香港来的贵宾，待会儿才和你聊。”

小吴继续他的导游工作，用华语掺杂着广东话给客人介绍，又讲地理，又说历史。既解释民情，又剖析风俗习惯，精彩百出，娓娓动听。给客人解除旅途上的沉闷，又让客人增加许多知识。

闻名遐迩的湄南河水上市场有东方威尼斯之称，小贩划着小舢舨售卖当地水果及农产品。也有的售卖各种纪念品和装饰物，还有一些售卖各种食物糕饼和饮料。

湄南河的河水看起来非常混浊肮脏，但小吴告诉我们，水上人家及两岸的居民，日常冲凉、洗涤及饮用都用它。其实湄南河自六世皇桥一带至低沙的河口，是最污染区，臭气薰天。据说河水的含氧量几乎近达零点，河水不再适合动物生存，鱼虾也绝迹。

由於缺乏下水道系统，人们丢弃的废物，全部流入河里，形成有机物，在河内积成大堆垃圾，眼可见，鼻可嗅。

近年乡区人口不断涌入市区，整千万人口所产生的垃圾，倾倒入河内，

远超过它能吸收废物的能力。再加上工业化，工厂大量释放出有毒的废气污水，在水道停滞不动，各种疾病也因此增多。所以小吴劝我们特别小心，应喝瓶庄过滤水和餐馆的食品，以免发生水土不合的意外。

我低声问：“整个曼谷市看起来尘埃弥漫，到处一片朦胧，难道你们政府没有设法解救吗？”

“许多学者与环境保护专家已发出了多年的警告，政府也有采取各种措施，可是窄小的空间，在人口不断地增长和工业化的推行，已破坏了自然生态的平衡，加速湄南河的窒息，政府实行的方法，似乎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她摇摇头，无奈的说。

这是泰国政府对卫生急切要解决的问题，难得导游一样给游客讯息，使他们在旅途中增加许多见闻和知识，也警惕人们要注意环境的保护和废物的适当处理。



一艘艘小舢舨靠近游艇兜售各种纪念品，我正在选一顶草帽准备送给她，她却拉拉我的衣袖指着一个穿着黄色袈裟的和尚划着一艘的两呎宽六呎长的小舢舨说：

“和尚出来化缘了，这是他们的交通工具。”

“假如他们化缘不到，那怎么办？”

“那他们就要挨饿，但是这是少有发生的，因为泰国人全信奉佛教，

寺庙到处林立。有些是终身做和尚，有些是遇不如意事，或事业失败，要转换运程而暂时剃度当和尚。因此人们都很尊敬和尚，到处都有人施舍。”

这时刚好有人施舍食物给和尚，於是她指着解释说：

“施舍的人要准备先人喜欢的食物，跪在岸边，虔诚的祈祷 不可东张西望。化缘的和尚远远看到，就划前 来为施主念经，赐福。然后把食物放在小舢舨上，结束当日的化缘。回到庙里，继续念经，到了下午淋浴后才可食用。他们一天只吃一顿，施舍的人是借用和尚的肉体，孝敬及供奉他们的先人，因此有些家境虽然贫穷，但大体上食物都相当丰富。”

游艇在一间水上超级市场停泊，游客纷纷上去参观和选购纪念品。

她低声对我说：

“假如你看中什么东西，都可以减价二三十巴仙，但千万不要征求我的意见，否则改次我就不可以再带客人来，甚至还会惹上许多麻烦。”

我会意，随着游客人群随意参观。我不是首次到来，对购物没有什么兴趣。

“李先生，听我妹妹曼妮说你来曼谷已多日，过两天我要带团去巴提雅，你有兴趣参加吗？”小吴和我搭讪。

“让我考虑考虑！”

“曼妮利用周假找外快，没有什么经验，如有招待不周，请多多包涵。”

我微笑着点头。

“我哥哥是首席导游，总担心我做不好！”她从后面走前来搭话。

“有好的导游哥哥，一定有能干的导游妹妹，你为什么不干脆转行做个全职的导游呢？”我回过头来问她。

“她当然想，可是我这一行富有竞争性，像她这样的人材，到处都是，入行谈何容易。你不要看我现在做得很写意，我每个周末还得回校进修。其实泰国地广人贫，生活艰辛，能够兼职赚钱已是大幸。许多来自北方的女孩，找不到理想待遇的工作，就是去出卖色相或肉体的勾当也愿意。”

“你们政府不是开放这种色情事业，赚取旅客的外汇吗？”

“不，不，我们政府是绝对肃娼禁黄的，但人们贫困，在笑贫不笑娼的风气下，有关当局也只好一个眼睁，一个眼闭了。”

“听说你们这儿贪污之风很盛是吗？”

“这还不是因为工资低廉、不敷生活费，而造成这种陋习。”小吴有点感慨地说。

丑事不外扬，我想这些敏感的话题谈起来，彼此都觉得尴尬，于是转话题说。

“小吴，你刚才的介绍，讲解得非常精采！”

“过奖，我是尽自己的能力，为贵宾们介绍本国风貌，希望大家满意，不虚此行。”

“对了，你们的华语讲得那么好，是怎样学来的？”

“我和曼妮小时都读过四年中文，但后来没应用都忘了。现在为了需要，我重新学习，而曼妮的是由我教的，可是因为她少机会讲，故此不流利。”

“你们政府有鼓励学习中文吗？”

“没有，一切自由发展。因做游客生意，反而很多行业的工作人员在尽可能争取学习中国语或广东话。”小吴答。

“刚才我看到湄南河两岸，有许多写中文的招牌，他们还沿用中文吗？”

“那是上一代留传下来的，这一代除非职业上的需要加以学习，否则都不会讲和写。至於老一辈，也只会听少许的潮州话而已，但泰南合艾一带，潮州话比较流行。”

“我听曼妮说你们是高州人，在家有讲高州话吗？”

“不，我们是泰国人，在家多讲暹语，高州话会听一些，但不会讲，其实我的广东话就带有很多高州话的乡音。”他笑笑说。

这时游客纷纷上船要继程去参观壮丽雄伟的郑皇庙，黎旺殿与郑皇塔古迹，我们的闲谈也就中断。

下午，小吴要带这香港团去清迈，而我与曼妮却有充裕的时间，因此在郑皇庙与他们分道扬镳。我漫步在泰国最负盛名的郑皇庙，她细细为我

讲解为什么中国人会成为泰国皇帝的历史故事。

爬上郑皇塔，在上面可以俯视湄南河远近的风景，可惜我疏于运动，只上了两层，已感气喘而放弃往上爬。

郑皇庙前面衔接湄南河畔的空地，摆满了各种纪念品，衣帽皮袋及售卖零食的摊位。曼妮告诉我，泰国的旅游胜地所售卖的纪念品都类似，但价钱却有差异。如选中了可酌量还个价钱，如被接受一定要买，否则那些售货女郎会追着你打及漫骂。

我们一档一档的溜达，那些售货女郎用暹语、英语、华语在兜生意，其中有几档甚至用上香港式的广东话，形成曼谷旅游区的特色。

离开郑皇庙已是午后一时多，正是用午餐的时候，曼妮问我喜欢吃火锅还是百样菜肴。其实火锅在祖国也很普遍，我倒想知道百样菜肴是怎么一种菜式。

“火锅和百样菜肴都是自助式，喜爱什么食物自己动手去取。火锅是自己烫，而百样菜肴是已烹煮好的，任你选，任你吃。吃多吃少收费是一律的。”曼妮说。

“其实这种自助式饭餐，到处都有，没有什么新奇，我感到兴趣的是如何找一个地方来摆放百样菜肴。”

“摆放出来的菜式通常二三十种，但每当一盘菜肴给客人取完，就会更换另一种新菜式。所谓百样菜肴大概是形容菜式很多，到底有没有百样或超出百样，恐怕没有多少个人会清楚。不过凡是设有这种菜肴的餐馆，多数是做游客生意，因此内部多数设有中菜、日本菜和泰国菜，有一些也有西餐。”曼妮笑着介绍。

来到餐馆，它给我的印象有四分之一个足球场那么大，内部是冷气设备。入门口摆满了各式水果甜品，两旁摆满各式中菜，里面靠墙放的是日本菜和泰国菜，其余的空间都布满桌椅。

日本菜生的，冷的；泰国菜酸的、辣的，我都不喜欢，于是我托着碟子巡视中菜区，那儿摆的菜式很普通，和我们日常吃的经济快餐相去无几。但种类却是五花八门，至于色香味，尚可勉强入口。

我们到时食客不多，我巡视了三次，才尝到三个新换的菜式，随后来了几辆旅游巴士，人潮汹涌，我再也没有机会慢慢选、细细尝，也就草草

吃完这顿午餐。

离开餐馆，曼妮带我参观泰国闻名的金佛寺。

“金佛是纯金铸造，约有五顿那么重。原本外层是用水泥包着，没有人知道内部是黄金的。后来因为重修庙宇，用起重机搬动佛像，不小心碰损了一角，但仍没有引人注意。直到有一个小和尚在一个夜晚起来小解，看到佛像发出闪闪金光，马上告知主持，经过检查才被发现是纯金铸造的。”她指着佛像解释。

“为什么金佛要用水泥包着呢？”

“据说当年泰国与缅甸发生战争，眼看要战败，怕敌人把黄金运走，於是皇室就铸造这尊佛像，外面包上水泥瞒过敌人，免受噩运。战后一代传一代，倒没有人知晓这回事。”

离开金佛寺继续前往参观五世皇宫，此皇宫占地约二十二万平方公尺，建於公元一七八三年，四周筑有一千九百公尺的泥墙，所有建筑物古色古香，富丽堂皇，美奂美轮。除了皇帝的起居室外，尚有寺庙，餐厅，商店及休憩室。单单是“议事厅”就有十五六座之多。曼妮陪伴着我，一边参观一边解释。可惜这些历史既枯燥又难记忆，还没有离开我已忘掉十之七八了。

漫游了整个曼谷的许多名胜古迹，感到有些许疲倦，於是提议去喝午茶和吃点心。曼妮带我去的茶楼，不是炖燕就是瓶庄汽水，这完全不合我的胃口。她建议我吃水果，於是叫来一大碟的杂果，有黄梨，西瓜，龙眼，芒果等。我生平最不喜欢吃黄梨，因为酸味令胃异常难受。没想到泰产黄梨，不但没有一丝酸味，而且既甜又滑，与我国的黄梨真有天渊之别。

下午四时多，曼妮送我回旅途中说：

“四面佛，我们泰国人称为四面神，因他不属佛界一环。他被安置在一座建筑物外面的空地，香火鼎盛，人山人海，许多游客或本国的善男信女都到那儿祈求平安或求财。世界各国都有组求财团到这里来求财，或中了横财到来还愿。日夜都烟雾弥漫，人往人来，络绎不绝。因为是在露天，日间阳光猛烈，气温很高，摩肩接踵的人群，粉汗如雨，汗流浃背，很不好受，傍晚气温略低时，我才陪你去参观吧！”

我家里的虽然也拜神信佛，但寺庙佛像对我倒引起不大兴趣，不

游也吧！

“既然不想参观四面神，那么就到邮轮餐厅去进晚餐及欣赏湄南河的夜景如何？”

白天既然已参观过湄南河繁忙的一面，我倒想看看它夜晚如何装扮成淑女姿态。

“曼谷市到了晚上九时多，大都歇业，一片冷清，只有一些夜总会、或风月场所还继续营业外，一切都显得非常宁静和安闲，和日间的繁忙，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因此大邮轮餐厅反倒成了静中带闹的好去处。”

曼妮把我送回旅馆，约定傍晚七时半在大堂见面，于是我乘升降机回房休息。

本担心到时醒不来，还特地交待招待柜台呼唤，没想到才过七时，已有人在按我的门铃。

我开门，站在门外的是一个身穿高腰牛仔裤套着一件圆领印花运动衣，脚穿高跟鞋，脸孔化了一个相当浓的妆，柔发披肩的女孩。经过特别的打扮，比今早所见的更现得亭亭玉立，苗条有致。

“我担心太迟上船，没有好座位，所以提前来唤你，不影响你的休息吧！”她不好意思地说。

“请进来，我洗个脸就可以走。”

坐车来到河畔码头，上了邮轮，那儿已有不少客人，我们来到甲板上的一张小桌子坐下，侍者送来两杯冰水。我们点了几样海鲜和两杯啤酒、慢慢吃、浅浅尝，倒有点似中秋节赏月的情调，可惜今夜没有月亮。

“邮轮在晚上八时开航漫游湄南河，在最宽阔的河面转弯回航，到十一时回到码头，结束全部行程，如迟了就无法上当晚的班次。”曼妮解释。

我游目四望，知道邮轮是分上下两层。下层前端设有歌厅和的士高舞池，后端是餐厅；上层全是餐厅，摆满餐桌。每桌可容坐四个或六个人客，下层的乐声歌声由两个强有力扩音器传送上来，静中带闹，凉风习习，使人心旷神怡。

湄南河岸的建筑物，在暮色中已看不清轮廓。那五光十色的霓虹灯，不知是特意还是无意的组成各种图案，令人目不暇给。游客明知手中的照相机是无法拍到如此引人入胜的夜景，还是不停地按相机的快门。

晚上九时半左右，大概是人客饭饱酒足的时刻，歌星退场，的士高灯光开始旋转闪烁，乐声震耳。这时除了欣赏夜景外，已无法小声说大声笑了。人群开始涌到舞池去大跳特跳，把刚才补充过多的精力发泄出来。其中有几个妇女，怀抱着婴孩，也在大跳特跳，令人大开眼界。

我谢绝了曼妮的邀请，于是她自个儿和其他人群一样，下场手舞足蹈，跳到粉汗淋漓，气喘吁吁，在转换舞曲时退了下来，站在船旁，用纸巾拭汗，并腼腆的说：

“对不起，冷落了你！”

“别在意，尽情玩吧，我在这里享受习习凉风，欣赏你们的热劲，也是一件乐事。”

十一时正邮轮靠岸，全体侍应生站在梯级旁，双手合十，向客人道晚安。

我邀曼妮到我房中喝茶汽水，但她说次日还要上班，于是在旅馆门前和我告别。

我除了付她应得的导游费外，另加付一百铢小费。看着她坐原车在夜色中远去，我感到有一丝依恋。

一九九〇初稿
一九九二重修



美儿



• 東瑞（香港）

月明星稀的夜晚，那个女郎又出现了。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分，我就在楼上的窗口等候她。已整有两年了，我偷窥着她。到一定时辰，那个窈窕的身影就渐渐在小巷口显现，由远至近。没有脚步声，她总是低垂着头，在长长的小巷踽踽独行，如梦似幻的掠过。在最近距离的时候，树的枝叶桠儿遮去了她，徒剩她灰白的裙裤，直到她走出我眼帘中的树叶障碍物，她已远了，消失在小巷深处的烟雾里。

我的视野只剩大片如水月光的流泻，静静地，像我的心带几分惆怅和茫然。

我已陷入单恋很深，不可自拔。在偷窥她的日子里，我的心充满了期待和希望。她的出现使我心如止水的爱又死灰复燃，使我终于明白爱是自由和无罪的，爱美是人的天性，了解到我们的血肉之躯和高尚精神，原可以使爱的生活丰富多采。然而我多么地不幸。“她”就在身后和周围。轮椅吱吱响时，我知道她就在背后监视着我。她是巨大的，沉重而冰冷的，面目奇丑。尽管彼此没有爱，然她就在我生活范围内；尽管她早半残废，却依然不允我和她分手。我在各方面要听命于她，她就是我精神王国的女皇；最不能忍受的是她在各方面奴役了我，然后还要我对她的种种加以赞美。我不知为什么会和她结缘，也许世上类似者过剩，不容我选择吧？她有着人性中所有的丑恶的品质。

不是没有反抗过，然而在她面前，我宛如母夜叉前的一个体格不强的小卒而已，力量毕竟太悬殊了；不是没有较量过，我们就曾激烈肉搏过。那时我抱着“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决心，可是事情没有成功。她给我砸伤了一只腿，落得要坐轮椅，而我却从此患了更严重的软弱症。

然而我要追求我的真爱，小巷中的女郎，月光下那动人的身影。我要向她倾吐我的哀伤，申诉我原本的清白和理想，然后告诉她多年来我的爱已死亡，因了她而复活；我愿意逃离那令人窒息的屋，及恶魔，母夜叉似的她。

今夜，当我站在窗前，因白衣女郎的出现而神思飞扬时，我听到背后的黑暗中，轮椅的轮子又转动了。我好似看到了“她”仇恨和恶毒的眼睛。我苦思了很久，想到了长此下去，我不孤注一掷，不逃离此屋，迟早会死亡。我会死在她的冰冷和丑恶中。我的心从没有如此清明过，因为我决计明晚冲破“她”的阻塞，在小巷口等待那梦幻般飘忽的女郎，不管她走到那里，我愿追随她到天涯海角，度过已没有多少的岁月。希望我的勇气能打动她，接受一个人已衰老，心竟犹充

满纯真和活力的我。

这一晚她的影子又出现了。绝不是梦境！月光朗洒在肌肤上，一阵沁凉。我的热泪流到面颊，我明明感到了它的热量。“她”在房内熟睡，巨大冰冷的轮椅停於房门口。我蹑手蹑脚地下楼，怀着急箭的心跳在女郎必经的小巷一棵树下静等着她。

女郎走得很慢。以女神慢慢降临大地的姿态，踱着轻盈的步履。没有风，但一头散发在她身后波涌浪翻地有韵律地跳动和飘动。她大概有着超人的第六感，意识到树下躲着一个我，脚步比平时放得更慢了。走动几步，就犹疑地驻步。然而始终没有抬头，我瞧不清她的真面目。她越是逼近，我的心越是猛跳不止，喘不过气来。从她身上拂来一股寒气，传到我身上，倒变成了一股股热流。我怕是处在梦境，摔了一下下巴，感到了痛。人间至美的少女就在眼前，如假包换。羞涩矜持，带着万分的神秘，可遇而不可求，并对外在都怀的分疑虑。这正是我一生在心中塑造和追求。她一走过，我便在她后面紧随了，为不想惊吓了她，始终和她保持一定的距离。

我听到背后的吱吱声响。那是

轮椅声。好个阴险的家伙，她竟转着那巨大而被高的轮椅追上来了。既得不到我的欢心，而又死缠着我，正是她的无能和卑鄙。我岂愿回头呢？既然事情已到了这种地步。今夜有着怎样的结局，马上就有分晓了。我们三方就这样前后相随，一个追逐着一个。可悲的是此时我发现少女越走越远了，我明白一旦她没入那小巷深处的烟雾中，失去踪迹，今夜一切就白费了；后面那个“她”却越追越近，吱吱声越来越大了！

我几乎小跑起来。前面的女郎却没有改变速度，也不清楚她是否知晓她后面有人？我不见她回头一次。那美妙的身影，如果在我眼前消失，那真要使我的心破碎，后悔一生啊。

她开始没入那不断孤散的烟雾中，影子变得更虚幻和朦胧了。我终于也走进那小巷深处了，才知道这儿竟也有三五人家，平时倒以为这巷已到尽头，这是一片荒地。不，这儿才富人气哩。我看到女郎飘入一户敞开门的人家中。一个老妇正在门前地上烧着纸钱，一只只黑色蝴蝶在月色下飞舞，景象奇谲凄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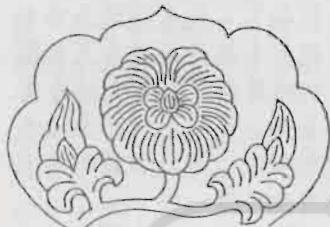
“大婶，可有看见一位女孩走进去？”

老妇摇摇头：“会有谁呢？美儿已死去两年了。先生可进来喝杯茶？”我恍惚中摇晃着身步入简陋的小屋，赫然看到了香案上插着香，烟正袅袅上升，遗照上有个少女头像，神韵和今晚，不，和两年间我所看到的少女一模一样。

她死了两年了，也许更久。她原来是虚幻的。步出屋外，冷冷月光下，不见轮椅了，只有冰冷、黑暗、巨大、形态丑恶可怕的一排都市庞大高楼，俯看着我，像要压下来。



削價貨



• 唐君復

多数顾客都在周末时刻涌来这家冷气餐室进食晚膳，致使橱房出菜饭非常缓慢。顾客此呼彼唤，可苦煞了俊男俏女忙碌地穿梭在灯光普照的餐桌边，笑意盈然地为顾客献出热忱的招待。

猪肉批发商亚赏和面档老板亚光坐在靠墙的小桌上，一边聊谈生意一边喝啤酒，不知不觉也饮下两大瓶。

在过去亚赏曾经在口头上邀请过亚光来这家餐室吃晚饭，但是，屡次都被亚光爽约。今晚若不是亚赏专程驱车去载他，他也一样不会来；因为他知道这顿交际晚餐比吃黄莲更难咽下喉。

“听说你的面档每天消耗二十公斤猪肉。现在给个人情我，向我买好吗？”亚赏见时机成熟便如此的说。

这个话题对亚光来说，是非常尴尬的。

“我和亚华交易了十多年，这样做法实在不太好吧！况且我还欠他一笔旧账呢。”

“我每公斤便宜五毛钱卖给你，两个星期结一次账，满意吗？”

亚光领教过猪肉贩商的绝招，要争取生意时，就千方百计的说价廉物美，两个星期过后，转一次大弯又起价了。使他更气愤的，莫过于是掺杂些零售滞销的变色冷藏货充斥进新鲜肉里，而且往往肥油多过瘦肉，看了令他啼笑皆非。有出声埋怨，还可以看见几天货色鲜美的肉，不作声了又要奸诈支俩欺骗顾客。亚光这时並不反驳亚赏的便宜货言论，只默默地喝啤酒，静静地想方法来拒绝这

头找上身的生意。

其实，亚光对现在交猪肉上门的肥佬华有一份信任感，除了价格

大众化，货色和秤头也不差，平时他出档卖面去，孩子也上学了，肥佬华拿出亚光交给他的自备锁匙开门登堂入室，将切成条形做叉烧用的猪肉塞进雪柜里，从未触摸过家里的东西。如果换了别人来，那里放心得下。

此时，亚光摇头摆脑起来，似乎要晃醒酒精侵脑的头颅。

“肥佬华每星期日，或公共假期都义务到我的档子帮忙捧面、收碗筷、抹桌子。你那里有这种闲情？”

“你不要担心，我的服务会比他更周到，如果我不能亲自去帮你忙，也会指使伙计去。”亚赏很爽快的说。

亚光真想说：新时代的摩登工人，假日要去快活逍遥了，哪肯替老板做工。

而且，他店内的伙计都是蛇鼠杂集一窝的，万一吩咐了一位收到面钱放进自己的袋里的伙计，那还要得！

“既然你有诚意帮助我，我当然高兴。”亚光顿了一顿，又喝一口啤酒，不慌不忙地挟着才捧来的菜肴送入口嚼嚼一番，方使出杀手锏的说：“你每公斤便宜五毛钱，现在我再向你削价五毛钱。如果你

没有异议，那么明天立张一年买卖合约。你认为怎样？”

以目前的生猪价钱每公斤便宜五毛钱，已经无利可图了，再削减五毛钱，岂不是要亏本。如果再立了合约，生猪价格再涨，那他更是亏得焦头烂额。亚赏频频催问他凭什么理由再削五毛钱，不防说出来，大家好在价钱上琢磨一番。他又不出声，一味只是在傻笑。在亚赏的观感中，觉得这宗交易注定已无望达致协议，心中不禁感到遗憾。

“所谓生意，正是生动的意思，你那里可以立约绑死猪肉的价钱？”亚赏脸色阴沉，语气苦涩的说。

亚光不好意思的耸耸肩膀，一时不知要用什么话来打破窘局，只好为难的沉默着。

“谈生意的话题就此结束，吃饭喝酒，不要难为情。生意谈不拢，朋友情仍在。以后你有缺货别忘记到我的店里买，我照样比市价便宜五毛钱。”亚赏说着又斟酒又夹菜，不想再谈没有把握的生意，免得得罪了未来的客户。

虽然亚赏的话兜温和了，但是亚光吃这顿晚餐还是吃得闷闷不乐。

五角錢紅豆湯



• 謝振貴

阳光普照的礼拜天，彩玲没工作，和以往一样，早早就到老爸的小摊子帮忙了。自从彩玲的妈妈去世之后，她老爸已是非常寂寞，再加上三个弟妹们一个接一个的出外读书，家里更显得凄清，每一天除了早上到小摊做生意外，其余的时间大多数守在空洞的家里。彩玲由于家境不好，念到中三就辍学了，在朋友的介绍下，便到镇上某间车衣厂工作，和几位朋友一块衣镇上租房子，这样一做就做了七八年，彩玲也升级当了厂长，收入比以前可观多了，除了自用外，一方面也供三个弟妹读书，礼拜天没做工，就回家探老爸。每一次回家，总是听老爸唠叨，但彩玲愿意洗耳恭听，两父女的感情非常融洽。

“爸！早安！”彩玲向蹲在地上洗碗碟的老爸请安。

“哎！早！早！”老爸应道。

“爸！有什么要我帮忙的？”彩玲问。

“不用了！全都做好了！你也真是的，怎么礼拜天不好好休息？或约几位朋友去逛街看戏，七早八早就爬起床来了呢？”语气带点责问。

彩玲抿起咀巴说：“人家想你嘛！就早些回来看你啰！”然后，从背后抱着老爸，她老爸也随手轻拍她的头，两父女多亲切。

都九点多了！小巷的人潮也愈来愈多，怎么还没生意上门？彩玲在一旁这样想，目不转睛的看着来往的人群，老爸则坐在另一旁看报纸。突然

一位约莫十岁的小男孩，瘦巴巴，皮肤黝黑，眼睛有点臃肿，看来是刚睡醒吧，彩玲和老爸同时趋前招呼他。

“要买什么？小弟弟！”老爸问。

“老板，请问一碗红豆汤多少钱？”

“一块钱！”

“那甘冬汤呢？”

“一块钱！”

“玉米汤咧？”

“一样一块钱！”

彩玲看着老爸和小男孩这样一问一答，像在看一场辩论赛，心里开始紧张起来，怕老爸被那小男孩问得不耐烦而赶他走，幸亏那小男孩想了半晌后又继续开口说话。

“我要一碗五角钱的红豆汤！”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圆圆的五角银币，放在摊开的手心上。

“我们没卖五角钱的红豆汤，你到别摊去买吧。”说完后迳自坐回原位看报纸，而小男孩被这句突然杀出来的话给吓得，在那儿，不知该怎么办才好，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

彩玲看到这种情景，思绪开始牵引到以前那一段哀苦的日子。妈妈死后，再也没有人为她们准备早餐，每一天早上她带着三个弟妹到小巷去，买了两角钱甘冬汤或红豆汤，你一口我一口的轮流吃。想起这段日子，她热泪盈眶。

彩玲迈向老爸的面前说：“爸！卖给他吧！我和弟妹们以前还不是一样没早餐吃，常常哀声哀气的求别人卖两三角的东西给我们！”

老爸停顿了一会，然后放下报纸，走前盛了半碗多的红豆汤给那个小男孩，小男孩笑盈盈的捧着那碗红豆汤，咕噜咕噜的把它喝完，付钱后便离开。老爸望着那小男孩消失在人群中，默默的微笑，似乎找到了什么真理。

華麗的遊戲



• Lee Kok Liang
• 浮名譯

观众几乎都是男人。

他们穿着拖鞋，坐在一块钱的座位上牢牢的盯着舞台上的表演者。他们头上的吊扇急速的旋转，如在光亮中旋转发光的白色花朵。地上撕破的报纸，有游击战的新闻。不过，在戏院里，那些男人都牢牢的盯着照耀得如同养鱼缸的舞台。这是一个刚到镇上来的歌舞团。

三四个赤裸着上身的女人，不时轮流上台表演，那些男人沉默得注视她们的每一个动作。不过，当三几个观众企图触摸那些舞到过道上的舞台来的女郎时，他们也会开怀大笑。

晚上十一点半正，歌舞团落幕。每晚，那些男人都很守秩序的离席，然后第二晚又再回来。一如平常，他们都不带太太或女儿来。他们沉默的匆匆走向自己的座位，感觉到一点羞耻，如果碰上相熟的人，他们则笑笑，掩饰自己的窘态。当舞台闭幕时，他们拖着脚离去，比入场前更孤独，重新面对现实的忧虑和逃避的居所。

今晚，在舞台的侧厅，美凤一面用左脚轻轻的敲打地板，一面向舞台望去。空气静止而闷热，凉凉的汗水从她的腋窝一丝丝的流下。

舞台上，歌手亚蓉被一团光所笼罩。她挥动双手，如要挥走那过响的庸俗的喇叭声。鼓手击起一波一波的鼓声。她的眼珠溜溜转，大声的，卖力的演唱；她在模仿她最心仪的明星的唱姿。

美凤看到亚蓉跟乐队成员斗争的情况，心里有点好笑。乐队的领队毫不把歌手放在眼里，他挥动指挥棒，仿佛他存在的唯一目的，就是要把歌手赶下台去。亚蓉通常回到后台时都是满腔羞辱，发誓再也不跟那乐队合作。美凤有时会在她肩上友善的拍两下，以示安慰。

虽然还有半个钟头才轮到她上场，美凤仍然留守在舞台的侧厅，望着舞台，不敢离去，生怕错过出场的时间。中场休息时，她冲到黑板前查阅节目表；然后再回到侧厅，上气不接下气，同时感到无限紧张。

今晚她的一双脚焦躁不安。所以她敲打地板，口哼小调，使自己冷静。当乐队奏得起劲时，她摆动臀部练习舞步。她已经穿上戏装。她穿的草裙那些草带不停的抖动。腰部以上，她一丝不挂。她是一个瘦小的女子，脸庞和眼睛宽大，她的乳房白而宽大，她一身光滑，一个绝对的处女。

她还年轻，更重要的是，她喜欢跳舞。

她仍然记得如何在她父亲农舍后面的菜园浇水时舞蹈的情形。后来，当她跟随祖父和祖母搬到新村后，她就停止在户外跳舞了。那新村光秃秃的，地上又是那么乾硬和

遍布石子。而在村子入口处站岗的士兵的灯前舞蹈，她的祖父喜悦的看着她，频频点头。当几场雨后，天气较为清凉时，她的祖父会约几个老朋友到家里来。他们弹琴吹笛，唱缓慢的歌曲，一片安宁和满足。她在黑暗的小房间里聆听他们演奏，满心喜悦和平静，唯有她祖母翻身咳嗽时，她才会回到现实来。她是那么的盼望加入他们的阵容，为他们舞蹈，一切看来都是完整的。

一天，一个满脸福相，穿着丝质衣裳肥胖的女人到新村来问她的祖父她是否会跳舞。他说会，然后她承诺每个月会给他一笔钱。她的祖父跟她祖母说，做这行总比干“另一行”好。于是，她在许多文件上按下拇指印，低头走过村子入口处的警岗，随那女人离去。虽然现在她很想念她祖父，但她并无怨言，因为她知道她帮了他一个大忙。何况，在这里，她可以跳舞。当他们叫她脱衣时，她是有点害羞。不过，既然其他人都是这样脱衣换戏装的，她也不能例外。后来，她就习以为常了。当她登上舞台时，那些眩目的光弄得她眼花缭乱；她看不到观众。无论如何，每晚都有机会跳舞，那种感觉是很奇妙的。那个满脸福相的胖女人不时会来看她，而且对

她在剧团的表现感到满意。

“美凤，快来。”

有人叫她。

她回过头看，是另一个舞蹈演员。鲁比·何坐在一个空无的水果箱上，一只脚蜷在大腿上。

美凤急忙走近鲁比·何。

“怎么啦，鲁比？”（美凤发音不正，把 Ruby 念成 Loobee）。

美凤弯身检视。一道红色的伤痕从她的脚趾伸延至脚底的中央。

“噢，你被割伤了，很严重！怎么会这样的，鲁比？”

“那蠢才。我不知道告诉了他多少次，千万别在舞台上丢玻璃。蠢才。为什么他不玩其他的戏法？”

“你说谁，鲁比？”

“还有谁，那愚蠢的魔术师罗。他就只懂得表演嚼玻璃。今晚他把玻璃吐在台上，也不告诉我一声，也没有人去清理。真可怕。我好像一把扫把的在台上扫来扫去。你看这长长的伤口！”

“我去拿点水来，鲁比。”

“没关系。血已乾了。真倒霉。”

美凤知道鲁比·何跟那魔术师关系很僵。他的身材矮胖带一副常被他无数颜色鲜艳的手帕来擦亮的厚眼镜。他的戏法很多。他会吞鱼，

留在喉中，然后在观众的惊叹声中把它吐出来。他嚼玻璃和食活生生的小蛇。不过，叫她最不忍一睹的是他切舌头传给观众把玩的那套。他用一个血色的碟子来盛他的舌头。有一晚，他找不到碟子，临时改用一个香烟罐。那效果确实惊人。那晚，他发觉鲁比·何常不怀好意的对他笑。他立刻大发雷霆，责备鲁比·何偷走了他的碟子，對於这件事，鲁比·何永远不会原谅他。当时在场的美凤也不知该如何是好。她不发一言。

还没发生这件事之前，鲁比·何也曾经跟魔术师争吵过几次。他们间的争执也是怪有趣的，好像对方总有点东西是另一方不能忍受的。美凤感觉到这一点；但她不知道究竟是那些东西。

不过美凤对魔术师倒有点好感，他为人风趣，对她关怀备至，令她想起那常做玩具给她的叔叔。只是叔叔已经失踪了，就在保安部队来把他们迁移至新村的时候。当鲁比·何不在的时候，她才敢跟魔术师交谈。她不敢得罪她——鲁比·何的脾气很大。

现在，鲁比不停的谴责魔术师，美凤则急切的要知道真相。

“你肯定是她？据我所知，他

还没出场。让我给你倒杯水。”

“当然是他，你这傻瓜。不必给我倒水了！”

“如果你的伤口不好，今晚你怎样跳舞，鲁比？观众会很失望的。”

“我知道，我知道。你可要代替我了。”

“不行啊，鲁比。那些观众不同意的。”

“别担心，傻瓜。你以为他们来看我个老女人吗！他们是看年轻的女人的。他们是来看你的。”

“我，鲁比？不过你跳得比我好。我怎么可以跟你比。”

“你真是蠢得可怜。你以为他们花钱是来看我跳舞？他们不如给钱他们的太太跳给他们看。他们是来看你的。有时候 你的头脑真是简单得可笑。”

“鲁比，你不是生气吧？即使你的脚受伤了，我还是认为你跳得好。为什么我这么说，因为你的体内好像有个天使或仙女。我永远都达不到你的水准。”

“别说傻话了。不是天使，那是因为我已声名狼藉。唉，傻女孩。我今晚很累，我想我该暂停表演几晚。我被那些魔术师和观众弄得累死了。我也讨厌那胖鼓手老是用他

那双猪眼打量我。噢，我好累。”

美凤很惊讶。她从没听过鲁比。何用那么粗暴和绝望的语气说话。她怎么会对舞蹈感到厌倦？她是最好的舞蹈员，有谁会对舞蹈厌倦的？

鲁比一定是非常生气那魔术师，才会这么说的。她再看鲁比一眼。

鲁比的乳房坚挺，两肩宽大，丝毫没有倦意。不过她的的确气在头上。

美凤一直来都很羡慕鲁比坚实的身材，健康，全无皱纹，她的肚皮如一块紧拉在肚脐上有光泽的丝绸。她的臀部圆鼓鼓的，腰部更因深陷的肚脐而显得纤细。她的腿修长光滑。鲁比·何身材的每一部份都标致动人。

当她初入剧团时，鲁比曾经教过她如何照顾身体。每个晚上闭幕后如何用温热的油清洗和按摩肚皮。如何在表演过后用热毛巾裹住乳房。脸上用什么粉以及如何用两条线施转着除去脸上的毛。用什么药油和草药来使皮肤光滑。鲁比告诉必须好好的照顾身体，如一部汽车，一部有钱人的汽车，直到它光亮耀眼。不过美凤没有那份勤奋和耐心。

这种作法是很荒谬的，在村子里，没有一个女孩会为这些事操心，不过她不敢表示不同的看法。

今晚是走运了，居然能代她上场。众神今晚一定是对她微笑，如她从一本杂志上剪下来贴在衣箱上的佛祖像那种笑容。多么奇妙，居然能取代鲁比或者鲁比只是生气才对她说谎。鲁比知道她和那魔术师是朋友。美凤举棋不定，然后她问。

“你真的不出出场，鲁比？”

“真的，真的。”

“不过，我不懂得跟那乐曲跳你的舞步。”

“什么舞步？”

“你在过道上的舞台跳的那种舞步。我从没上过那边。噢，那种情形是怎么样的，我好紧张，你现在必须赶快教我，不过我可能一时学不来。”

“别再唠唠叨叨了，我胡乱编出来的，别担心，胆小鬼，你也可以自编舞步的。他们看不出有什么不同的。”

“我今晚真的能在过道上的舞台表演？我真的能？只要你说我能，我是很乐意的。”

“能，能；你可以做任何你喜欢做的事。我真的很累很累，你可以随意做你喜欢做的事。”

“谢谢你‘鲁比，啊，谢谢你。’”

美凤兴奋无比，等下她可以上

台舞到观众当中去。她会让他们看到她出色的舞姿。她曾在过道上的舞台练习过，这一点还没有人知道。大清早，当每个团员都在舞台旁简陋的床上作梦时，她就对着空荡荡的剧院舞蹈，同时想像如雷的掌声，含笑或点头称许，亲切一如祖父的反应。今晚，她终于登上那过道上的舞台了。

“不必谢我，胆小鬼。请帮个忙倒点水给我，我看我真的需要点水。”

美凤取了一块碎布放到水龙头下，然后她再回到鲁比身旁。

与此同时，她注意到一些陌生人从后台的铁门走进来。然后他们在侧厅集合。他们显然是重要人物，他们朝舞台窥探。她看到许多坐在空箱子上休息的舞蹈演员悄悄的走到舞台的另一个侧厅去。这些陌生人小声说大声笑，而且用一种饥渴的眼光打量每个女郎，他们一定是警方，或者认识班主的重要人物。这时他们发现了鲁比，并对她笑笑，她也报以一笑，不过感到周身不自在。

其中一个穿着昂贵西装，身材矮胖的男子慢慢向她们走来，他的肚皮很大，绑着裤头的却是一个有金色扣子的皮带。那人走过来，把

手放在鲁比·何的肩上，他亲昵的低声逗弄鲁比·何，强烈热情的目光不时投向美凤。然后，他裂嘴对美凤一笑。

“鲁比，不给我介绍吗？”

他用深沉刺耳的声音唤鲁比的名字。

鲁比·何仰望一眼，她脸无表情，装作第一次见到美凤。

“美凤，这位绅士是周先生，他常来捧场，他有大房车的。”

“别这样说嘛，鲁比，”周先生笑着插嘴，“我并不那么有钱。”

“周先生，你好。”

那人稍为站直身子笑笑。他呼吸急促，腰带的金扣子在灯光的照射下轻轻抖动。他掏出烟盒，向美凤伸来一根白色的香烟。她笑笑回首。然后她弯身继续擦净鲁比·何的伤口。

那人站得很近，她感觉到他在注视她的背部。她留意到他闪光的鞋尖很接近她的左脚。然后她听到她说话。

“鲁比，你的伤口一定很痛。可惜我那医生朋友今晚没有跟我一起来。如果他在，他一定会帮你医治的。他是个医术高明的人，不过收费很高。你曾在我的舞会见过他很多次。他是个很沉默的人，但却

很不规矩。真想不到。哈，哈。”

那人给鲁比·何针对那医生说的话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拍打自己的大腿表示尝试。

“是的，很不规矩，”那人强调。

这么私人的谈话，美凤浑身不舒服，她起身要走。那人转身面向他，拉住她的手臂。

“我听说今晚你代鲁比上场。好一定很好，我一定会拍烂手掌。”

美凤笑笑。不过这次她觉得很无聊，她容光焕发，宽大的脸如小孩的表情，她走开时，她听到周先生说：

“鲁比，这次你安排她跳，是做了件好事；其实，也应该轮到她了。我不知道怎么感谢你才好。这是一个好的开始。”

这段话，美凤不解。不过，由於兴奋，她很快就忘记了。

她向后右走去，小心翼翼的避开那些箱子和床铺，不时轻拍那些母亲已上台表演的学步的小孩。她拾起她的毛巾披在肩上，然后他看到那魔术师坐在一个木箱上对一只嘴大且黄的绿色鹦鹉说话。即使在跟鸟说话，他也脱下镜镜，用一条粉红色的手帕擦拭。他凝视那只鸟；他弯曲着食指伸进鸟笼，命令那只

鸟跟着他念。

“说四，四，说四！”

当她走近时，魔术师转过头来。

“你终于来了，”他再擦擦眼镜。“我要教这鸟加法，告诉你一个秘密，当我的食指弯曲时，他就说四，不过它是一只愚蠢的小鸟。它只要睡觉。”

“噢，它的羽毛可真美，野性的粉红色眼睛，你从那里弄来的？”

魔术师挥挥手说，“正如其它的东西一样，不请自来的。”

“别要花腔。我不是那些蠢才观众。”

“你不信？看。”

魔术师把手伸到她脑后，然后不知从那里冒出一条围巾来。美凤开心微笑，同时坐下来，她打开鸟笼的小门，抚弄那只鸟。

“多美丽的鸟。为什么把它关在笼里？它会飞吗？它叫什么名字？”

魔术师翻翻手掌。

“停止。别一下子问太多问题。一个一个来，一个一个来。当然它不会飞。我剪了它的翅膀；会飞的鸟对我是没用的。我关它在鸟笼里，是不想让它飞走，也可以让它在一个陌生的地方感到舒适。你知道它会飞得很快的。它也许不喜欢被关

在笼子里。不过，就好像我们一样，它也得学习适应。我们又何尝不是被那舞台困禁？你说是吗？”

“别胡说。当然不是。你老爱说这些莫名其妙的话，做些莫名其妙的东西。”

“**你不同意我们都是被困禁的**？一旦我们踏进笼子里，再没人来为我们开那座小门。”

“别说傻话，我可随意去我喜欢去的地方。”

“真的？”

“唉，你真傻。好，现在告诉我你为什么要剪掉它美丽的翅膀。一次问一个问题，对吗？”

“为了要训练它。不然它就会好像你那么难以驯服。有一天，当你成为一个杰出的舞蹈演员时，你**就会好像这只鸟一样，失去翅膀**，被关在笼子里，不停的训练，直到你不想飞走。”

“不过，我的确是一个绝好的舞蹈演员。”

“噢，那当然，那些细碎的舞步。”

“我的确是很出色的。其实，今晚我就要在过道上的舞台表演了。”

“你不应该这么做。你还年轻。”

魔术师又喊又跳。美凤大吃一惊。

“别这么做，太荒唐了，你怎么可以这么做，那地方只属于鲁比·何及她那一伙的。你太年轻了，如果跟鲁比同辈的人上去，我可不管，不过你——你——谁叫你上去的？谁让你上去的？”

“为什么我不可以？这样做错吗？”

“你真的不明白？你最好只在舞台上跳，千万别踏足过道上的舞台。”

“傻的，有什么罪过？我喜欢！你知道吗？每次鲁比在那边表演时，那些喝采声，真叫人向往。”

“你还是不明白。不过，告诉我，鲁比是怎么让你代替她的？”

“她的脚受伤了，今晚她不能跳。”

“好笑。她是怎么受伤的？”

“她说一思一她说她被割到一即是说……”

“不要念糊不清，一定有古怪。”

“她说她在舞台上被割伤。”

“什么时候？怎样发生的？”

“她说你今晚表演唱玻璃，被你吐在台上的玻璃碎片割伤。我想你不是有心的。”

“她说谎！臭女人！我今晚没玩这一套。而且，我还没出场呢。臭女人！”

魔术师突然挥动手臂，鸟笼从箱子上跌下来，被关在笼里的鹦鹉随着滚动的鸟笼发出粗厉的叫声。当鸟笼撞到一张椅子时，它的小门自动打开，那鹦鹉立刻扑翅飞出去。

魔术师跳起来追捕那在幕布间莽撞的小鸟。它在地板上惊惶奔跑，最后溜进两个大皮箱之间的空隙。

美凤跑到皮箱旁边。

这时她才发现一只猫蹲伏在皮箱前，它发出深沉空洞的呜鸣声，长长的尾巴缓慢的扫着地板。

她向魔术师大喊一声。

他企图捉住那只猫。

不过它已经溜进空隙里去了。他们听到更多粗厉的叫声。一会儿，魔术师把鹦鹉拉出来，那猫则大步走开。美凤一看就喊出声来。鹦鹉的头低垂，身上也染有血渍，它美丽的羽毛都被扯碎了。

“它怎么样了？它怎么样了？”

“我不知道。”

魔术师小心检查那小鸟，一边轻轻的抚摸它。他按一下它的肚皮，跟着是一声呼叫。魔术师抬头看她，脸上挂着笑容。

“它还没死。谢谢老天爷。”

“可是那些羽毛。看，都撕破了！”

这时，舞台主管冲进来。其他的表演者跟随在他身后，鲁比·何也在，她自认有趣的看着魔术师。接着穿紧身衣裤的歌手和玩杂耍的也走进来，班主怀孕的老婆口中念念有词。最后，周先生跟他一群朋友一齐进来，他走到美凤面前，把手伸到毛巾下搭在她肩上。周先生是第一个讲话的人。

“什么回事，那人有没对你不规矩，告诉我，这卑鄙的杂种。我不会对他客气的。”

美凤给他残忍的口气吓了一跳。她推开他的手，然后走到魔术师前去。

魔术师继续抚摸鹦鹉的肚皮，对于四周的人，他视若无睹，那患有肺结核瘦弱的舞台主管大声说话。

“这是怎么一回事？刚才为什么又吵又闹的？”

魔术师脱下眼镜来擦拭，然后他面向舞台主管说：

“没什么大不了的事。那鹦鹉获得短暂的自由，但它几乎招来杀身之祸。就是这么一回事。”

“那么刚才为什么这么吵？你难道不知道这里是舞台吗？这是我的舞台啊！”

“我知道。我知道。说四。说四。”

魔术师背向着众人，他弯曲着食指伸进笼里逗弄鹦鹉。他这动作激怒了舞台主管，为了在每个人面前显示自己的重要，他再次对魔术师大声喊道：

“你听着，这是我的地方，我是这里的主管，你是下属。从这一刻开始，你不得再出声。”

“是的。是的。说四。说四。”

周先生还为刚才美凤的反应感到烦恼，他插嘴说：

“你这个魔术师朋友是个很傲慢的人，应该给他个教训。”

魔术师转过身来，他脱下眼镜，慢慢走到众人面前，温和的跟他们说话，他完全不理周先生。

“啊，我们重要的客人还在这里。一如平常的给我们各种指导。我们跟他学了不少东西，如何在黑市发财和包女人，他一开口我们就学到东西。他是那么重要，我们都有点怕他。还要给他叩头呢！”

周先生向前走一步，他举起手要打魔术师。

魔术师作了一个手势，周先生的手上忽然冒出一个香烟盒。香烟盒的盖子，自动启开掉出几根香烟来。周先生——脸惊愕的表情。一

一根香烟掉进他的袖子，他连忙扭动手臂摆脱那根香烟。每个人看到他滑稽的动作都笑出声来，包括把他拉到一旁的他的友人。

魔术师走到鸟笼旁弯身教导鹦鹉说四，仿佛什么事都不曾发生过。

舞台主管怒目注视。当他陪周先生走开时，他指着魔术师。

“别担心，他会后悔莫及的，我明天就把他开除。你等着瞧好了！明天你就知道！”

一个一个人走开，美凤站在侧厅准备登场。

舞台主管向灯光师作了一个手势，舞台的灯光立时暗淡下来，乐队随着演奏，是她上台的时候了。

当她走上台的时候，她回头望了望。在侧厅里，周先生靠着一块嵌板，嘴里含着一根烟，定睛注视着她。魔术师看了她一眼，随后摇摇头，眼镜片后他的一双眼睛看来一片黑暗。

她好像进入了另一个世界。强光灯射来泡沫般的一团白光网住了她。坐在黑暗中的观众发出一阵阵沙沙的声音，如有人翻弄丝绸。当观众发现她出场时，他们立刻肃静下来，然后乐队轻轻地奏起，她迅速走到台前，鞠躬，微笑。然后她从台上拾起两个分别点燃着一根小

蜡烛的碟子。她把碟子小心的置放在掌上，然后双手前伸，开始舞蹈。

现在只有她一人。她一边舞蹈，一边沉思那魔术师怪异的行为。此刻，乐声嘈杂，但她仿佛仍然听到他柔声的逗弄那只鸟，“说啊。四。四。”当她扭动手臂的时候，烛光随着颤动，她笑笑。强光灯刺痛她的眼睛。她转了一个身，看着烛火在静止的热空气中变得弱小。忽然，从黑暗中一只发银光的黑色飞蛾弧线形的扑向烛火。它非常细小，肉眼几乎看不见。她的手掌随着圆圈形的转动，细小的烛火稍为摆动，好像被什么东西碰及，飞蛾消失了影踪。

音乐的节奏慢慢转变。她越跳越快。

建筑在过道上的舞台前伸到黑暗中。她向前舞去，然后又退回来。它好像一直延伸到一个未知的前方。她有点古怪的感觉。她感觉到自己是绝对孤独的。她，有点迟疑，她要退下来。然而那强光灯照射到她一身无力，嘈杂的音乐使她更感紧张。于是她勉强的向过道上的舞台舞去。

当她踏上过道上的舞台时，舞台边沿那些玫瑰和莲花形的灯立刻散发出粉红、黄、青色的光。当她

走向前去时，观众就好像无声的海浪般站起来。她只能看清过道两边的观众，他们都盯着她，一动不动，一片静默。那么多男人，那么多张脸，一排排如大沙漠中翻转过来空洞的卵石。

她走过时，一个满头白发，肌肉松弛，面颊悬垂的老人目不转睛的望着她。

观众里有人喊她。

“美凤，过来这里。过来这里。”

原来是周先生，他不知何时坐到舞台旁来了。他不停的向她挥手，手指挟着根点燃了香烟，她和他相距只有数呎，她摇摇头。

她已经走到了过道上的舞台的尽头，然后她慢慢的回转到主要的舞台去，那老人连忙站起来拉她身上那条亮丽的腰带，美凤大吃一惊。他厚实的手指所作的徒然的企图看来是那么的巨大无比，每个坐在过道旁的男人都跳起来狂笑不已，仿佛被笑闹声所刺激，周先生也站立起来，不停的喊叫和挣扎。他的朋友则在一旁拉他坐下。他显然已喝醉了，一直在喊“我要她。我要她。”她一直向后退，面前一双双高举的手，仿佛要争先抢后爱抚，拥抱和闷死她；继而，她忽然想起，

她该对这些陌生的男人摆一张笑脸，获取他们的掌声。但她的两只脚站立在台上，踏不出优雅的步伐，她只想哭，观众看到她这副模样，只加开怀大笑。

音乐声和鼓声中，她听到无休止的笑声，她放声大哭，冲到后台去。

她冲进来时，那魔术师抬头看她一眼，然后难过的摇摇头。他脱下眼镜，弯身站在木箱前柔声对小鸟说——“说啊。四。四。”

而每一名观众都说那新来的舞蹈员表现特出，值回票价。

译者注：这篇小说英文名 The Glittering Game，收录於作者的小说集 The Mutes in the Sun, Rayirath (Raybooks) Pubhcatus 1963 年出版，Lee Kok Liang，槟城人，澳洲墨尔本大学毕业，已去世，1959 年在劳工党的旗帜下中选为槟州立法议员。今年，他早期出版的两本小说集 Flowers in the sky 与 The Mutes in the sun 由联邦出版局重新印行，他也出版了一本新小说集 Death Is a Ceremony & Other Stories。

沙巴傳奇—



橡树

不生不息
在这寂静荒僻的土地
日夜站立着 我们
变成虚度年华的一族

已经二十岁了
在时间不停的转移里
新装旧了又换
已经换过二十次了
在半岛的同族
早已享受温情的今天
我们仍是未被垂青的处女

我们经已发育成熟
浓密低垂的秀发
光滑圆润的肌肤
可作证明
我们丰满得足以建造世界

我们体内乳白的流液
只有奔泻
生命才感到充实
也是对土地的回馈
和向培育我们的人民
作出的交待

没有挨过刀伤
不曾受过苦难
生命 在我们
不具任何意义
今天 我们以
玉骨冰肌的纯洁
风华正茂的立姿
等待
锋刀缠绵的雕琢

• 冰谷

附记：某日与友人驱车游山打根郊外的 Sebuga，发现大片的胶林枝荣叶茂，但却荒废着无人开割。原来沙巴缺乏劳工，又无加工胶厂，胶林因此向津无人，成为一种资源的浪费。

(九二年二月初於沙巴深山)

預言

(外一首)

• 孟沙

很久以前曾经说过
那些预早的祝福
尽管都被看成多余
如今已然成为事实
心头一阵无由的隐痛
原来一直就不曾止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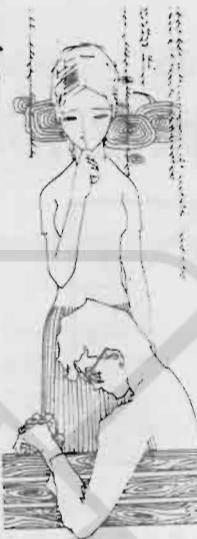
结局也许早已写成
只是谁都没有勇气
洒脱地卸下
身上的行囊，其中不少
需要整理，或者丢弃

我的祝福，仍然是
没有变质的许诺
不伦山高水远，海角天涯
当你愉悦的时候
偶然还想起我
那已是我最大的感激

(写于 23·3·92)



愛情詩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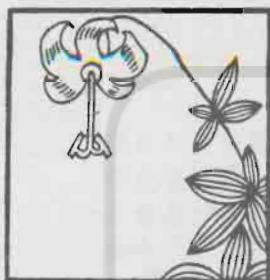
爱情是一部
不断再版的
畅销书
千言万语之后
仍然意犹未尽地
重复

爱情有的时候
甚么都不必说
一首无言的诗
就悄悄地
用心完成
在若隐若现间

(写於 20.4.92)

To a shrub

致一株灌木



• Ee Tiang Hong

• 浮名譯

宝巾花

我赞美它野性的姿态与魅力
看你低垂纤弱的手臂
如在半空散放的凉凉的火花

灿烂的常青

柔软的叶子
聚集，隐藏可怕的尖刺
气走饥饿的羊群

那么欢畅的

坚固与优美的结合
无论乾旱或暴风雨
永远对它印象深刻

快乐的灌木啊

我永不倦於你不倦的姿态
你美丽的耐力
你那比丝绸还柔丝纸般的花朵
你全无气味的淡然

你在灼热的阳光与沙砾中招展
无数深红的嘴唇

如置身一个狂野的梦
而在这闷热的树阴下
我静静凝视你一树的灿烂
无以回赠

Heren Street Malacca

馬六甲荷蘭街

• Ee Tiang Hong

• 浮名譯

I
马车与轿子寂寂
狭窄的路叙述
数十年的尘与土

过去的美好时光里
那些峇峇曾在这里
铺下一道传奇

他们也曾颂唱
天佑吾皇
歌声震颤

继而是世界大战
所有的荣耀消失，而回忆
沉重如博物院

啊，如果我们的孩子
以他们的家族为荣
肯仿效他们的祖先

宣扬另一则神话
介入这黄金半岛
每一吋的不毛之地

II
新搬来的顽童跨过
发出蟑螂，耗子与粪便气味的水沟
看门的人熟睡

古老的灯笼下
峇峇舒服的坐在木板凳上
凝视那些福特与马赛地

而燕子在暮色中尖声
哀诉
然后潜入隐密的屋檐下

译者注：作者曾担任哥达巴如
(Kota Baru)师训学
院院长，后移居外国，
已去世。

Dungun Fishermen

龍運漁夫



• Muhammad Haji Salleh
• 鄭可達譯

紫色的海洋走入眼帘
以及他们脆弱的小舟的
守护神那雅致的鹤

沙滩上被阳光晒成褐色的渔夫
围成一个圈子
修补鱼网，解开海草

猛烈的阳光
自他们在沙滩上制作的鱼网吸尽
语言。下午一片宁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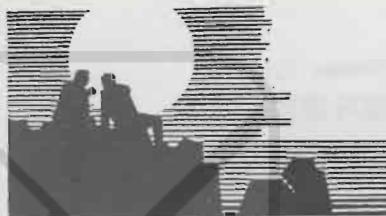
他们耐心的拉动绳子
穿过洞眼，报复的把它们打结
感觉他们内心的海洋的节奏

广阔的天空下
多产的丁加奴海洋旁
他们是枯乾的玩具

海浪是他们的敌手
办公室同事，出纳员，
生命的主宰与一去不返的邻居的墓地

I'm going into the night

我走入夜色中



• Muhammad Haji Salleh

• 浮名譯

向着椰林
沿着杂草丛生的小径
我走入夜色中
也许我将会在该处找到自己

昂扇纳树与月亮相拥
我与它们齐齐轻轻倒下
於铜色的草上

清澈的夜
以其尖锐的沉静伴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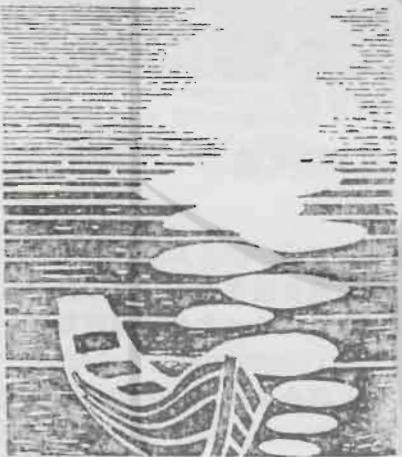
站在夜转变成水的此处
倏忽转变为永恒
我在黑暗中认清自己的形状

译者注：Muhammad Haji Salleh
现任国民大学教授，他也是1991年国家文学奖
(Sasterawan Negara)得主。本诗收录於他的诗集Time And Its People, 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 (Asia) LTD 1978年出版。

Crossing the Peninsula

越過半島

• Shirley Lim
• 鄭可達譯



起先是那海
蓝色的心脏搏动
把星子，坚果与沙粒
散落在丹绒武雅。岩石的侧面
为波浪冲击成圈状
而我们如螃蟹般踏步其上
脚指下仿佛有白鱼在挣扎
朝向沙滩寻觅甘甜的牡蛎与
珠母，而天色
由飞快的光骤变成雨丝
哼着唱的碎浪
涌上来退下去
朝朝暮暮。季候风的
天气，
鱼网渔船一一返港避难
而一整夜海水全力的冲打
我们的头发与夹子掉下盐粒
睡梦中的海员不动的
在月亮的眼中摇动。
我们如被吹向内陆的灰色的海鸥般作梦
或者如一艘独眼的船，喘着气，窥探
半岛那光亮的壳板

Apartment B

B 座公寓

• Shirley Li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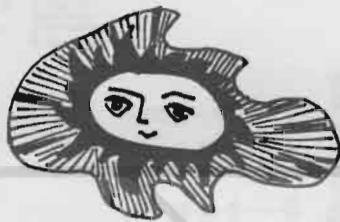
• 心遠譯

每一个夜晚
我们都听到搬家的嘈声，一人打喷嚏，
另一人回答，电话响起
但我们并不愿知道
他们如何生活，他们住得这么近
已够痛苦了。我们不愿听
他们说话：只要听
他们听不到的声音，
要他们的音乐与同伴
收在盒子里；听到
晚间的狗吠和警号
已足够提醒我们仍是人类
别的话语或会打破
把我们分开的粘结剂

译者注：Shirley Lim，又署 Shirley Geok — Lin Lim，马六甲人，
现任美国圣塔，巴巴拉加州大学(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 教授。除了诗，她也写小说和评论。
Shirley Lim 已出版的作品尚有 Another Country 与 No
Man's Grove。她曾获得 1980 年的英联邦诗歌奖(Commonwealth Poetry Prize) 以及亚洲周刊主办的小说创作
赛首奖。

Afternoon

下午



• Wong Phui Nam

• 浮名譯

下午如一尾遍身半透明红色鳞片的
巨鱼
游过
静止中
棕榈摇身为铜
而椰子
在锣声中圆满；我的眼
在筛下的橙色欧巴乐音中
尝到甘甜

译者注：Wong Phui Nam 现为执业律师，他也为新海峡时报执笔诗评专栏。

相思樹

•葉明

那一年
把一切都看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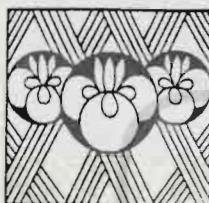
悄悄的把你的名字
和错纵的往事
用一张纸包起来
然后慎重的
把它埋掉

今天经过那里
见到一排巍峨的相思树
整整齐齐的迎风而立
慷慨然的走过去
霎时爆落了许多相思的果实
我闪避不及
全都重重的击在我的心里



• 年紅

童詩三首



(一)

枕頭

倦了
陪我睡

精神好啦
让我捶

笑了
掩住我的蛀牙
哭啦
替我抹去泪水

(二)

鬧鐘

睡得最甜的时刻
你就闹个不停
挣扎着爬下床
真想呀把你
摔个稀巴烂

刚踏进课堂
上课的钟声便响了
老师称赞班上没迟到的孩子
就从没称赞过
准时闹醒我的你

(三)

小猫咪

玩够了
就吃
吃饱了
就睡

也不用背书
也不用练字

不必上学
更不用怕考试

我真想变成
小猫咪

• 稿約

文学联系我们的心，因为文学本来就是我们共同的理想。因此，我们诚恳地盼望您将得意的文学作品投寄《清流》，使人生更加亮丽。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还是戏剧；

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付原文）；

不论是传统，还是现代；

只要是未经发表的、具诚意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我们虽然对来稿有删改与取舍权，但是绝对尊重作者的意愿。如果来稿不愿接受修改，敬请于稿末加以注明。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

请您把稿件寄至：《清流》编辑部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 訂閱單

編號	本會用	刊期	中英文姓名	郵寄地址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附启：每期二零吉（包邮费）。马、新以外地区，每期二元美金（包平邮）。
请以邮券（Wang Pos）订购，并志明付予：

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送寄：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雙月刊・第十四期・一九九三年三月

編輯顧問 : 小 曼。方北方。韋 壇。田 舟。年 紅
何乃健。陳政欣。姚 拓。駝 鈴。溫任平
傅承得。黃戈二。雲里風。吳 岸。甄 供

主 編 : 鄭可達

編 委 : 一 介。良 木。崔 冰。郭緒益

校 對 : 紫夢羚

督 印 : 駝 鈴

出版准証 : PP 194/1/92

創刊日期 : 1990年3月1日

售 價 : 每本馬幣2元

編 輯 部 : 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發行 : 霹靂文藝研究會

PERSATUAN KESUSAE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承 印 者 :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ri Tok Perdana,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914527

經濟，快速，精美，
是顧客對我們的信心。

謝忝宋畫家簡歷：

出生於1942年

1959—於芙蓉中華中學。

1962—於新加坡南洋美術專科學校。

現 任—芙蓉藝術學院院長。

—森美蘭藝術協會會長。

—馬來西亞藝術學院水墨畫科主任。

—國際現代水墨畫聯盟會員。

—國際造型藝術家協會會員。

曾 任—馬來亞大學華文學會水墨畫導師。

—森美蘭中華大會堂文教組主任。

—馬來西亞書藝協會芙蓉聯委會主席。

—馬來西亞華人文化協會森美蘭分會執行主任。

作品蒐藏於：

馬來亞大學

台灣省立美術館

馬來西亞海內外私人收藏



閒泳



靜待



飛翔